

Canon

數碼相機

EOS 760D

EOS 760D (W)



相機

Wi-Fi/NFC功能

基本使用說明書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好本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可從佳能網站下載使用說明書(PDF檔案)(第6頁)。

www.canon.com/icpd



Canon

EOS 760D

EOS 760D (W)

相機功能基本使用說明書

本相機功能基本使用說明書介紹基本操作。

可從佳能網站下載使用說明書(PDF檔案)(第6頁)。

www.canon.com/icpd

介紹

EOS 760D 是一部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有約2,42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IGIC 6數碼影像處理器、高精度高速19點自動對焦(十字型自動對焦點：最多19點)、約5.0張/秒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全高清(Full HD)短片拍攝及Wi-Fi/NFC功能。

開始拍攝前，請務必閱讀以下內容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意外情況，請先閱讀「安全注意事項」(第16-18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9-21頁)。另外，請仔細閱讀本說明書以確保正確使用相機。

要進一步熟悉本相機，請在使用本相機時參閱本手冊

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熟悉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更清楚了解本相機。請確保妥當存放本說明書，以便在需要時再次參閱。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影像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除個人欣賞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將記憶卡中所記錄的影像、受版權保護的音樂及配有音樂的影像作其他用途。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仍可能禁止拍照。

設備清單

使用之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物品。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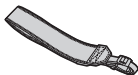
相機
(附接目環及機身蓋)



電池
LP-E17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17E*



相機帶



介面連接線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及軟件使用說明書)

* 隨附電池充電器LC-E17E。(隨附電源線。)

- 隨附的使用說明書在下頁列明。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一項設備。



需要鏡頭使用說明書時，請從佳能網站下載(第6頁)。
鏡頭使用說明書(PDF)適用於另行購買的鏡頭。請注意，購買鏡頭套裝時，鏡頭包括的部份配件可能與鏡頭使用說明書所列的不符。

使用說明書



相機及Wi-Fi/NFC功能基本使用說明書

本手冊為基本使用說明書。

可從佳能網站下載更詳細的使用說明書(PDF檔案)。

下載及檢視使用說明書(PDF檔案)

1 下載使用說明書(PDF檔案)。

- 連接至互聯網並存取以下佳能網站。
www.canon.com/icpd

- 選擇所在國家或地區並下載使用說明書。

可下載的使用說明書

- 相機使用說明書
- Wi-Fi/NFC功能使用說明書
- 相機和Wi-Fi/NFC功能基本使用說明書
- 鏡頭使用說明書
- 軟件使用說明書

2 檢視使用說明書(PDF檔案)。

- 連按兩下已下載的使用說明書(PDF檔案)將其打開。
- 要檢視使用說明書(PDF檔案)，需要使用Adobe Acrobat Reader DC或其他Adobe PDF檢視器(建議使用最新版本)
- Adobe Acrobat Reader DC可從互聯網免費下載。
- 要了解如何使用PDF檢視器，請參閱相應的說明部份。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第5頁)上也包含軟件使用說明書(PDF檔案)。

兼容的記憶卡

本相機可使用下列記憶卡(不限容量)：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第61頁)。

- SD記憶卡
 - SDHC記憶卡*
 - SDXC記憶卡*
- * 支援UHS-I記憶卡。

可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⑥」或以上的大容量記憶卡。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如您播放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的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 如要在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需要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 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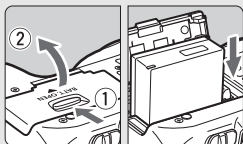


在本說明書中，「記憶卡」代表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及SDXC記憶卡。

* 本相機沒有附送用以記錄影像/短片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快速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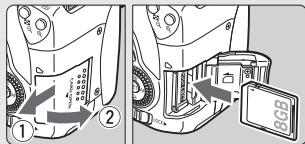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第34頁)。

- 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3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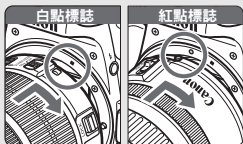
2



插入記憶卡(第35頁)。

- 將記憶卡標籤一面朝向相機背面插入記憶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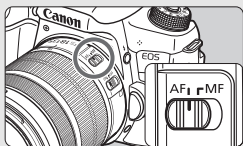
3



安裝鏡頭(第4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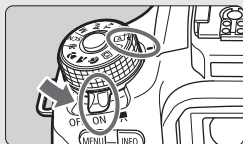
- 將鏡頭的白點或紅點安裝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標誌對齊。

4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4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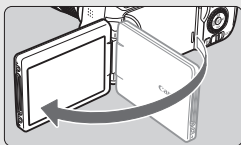
5



將電源開關設為<ON>，然後將模式轉盤設為<A+> (智能自動場景)
(第70頁)。

- 持續按下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6

**打開液晶螢幕(第3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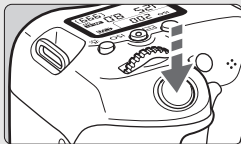
- 液晶螢幕顯示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40頁。

7

**向主體對焦(第48頁)。**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向主體對焦。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升起。

8

**拍攝相片(第48頁)。**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9

**檢視相片。**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94頁)。

-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進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即時顯示拍攝」(第131頁)。
- 如要檢視已拍攝的影像，請參閱「影像播放」(第94頁)。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160頁)。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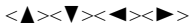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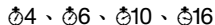
: 表示速控轉盤。



: 表示按下速控轉盤上的鍵時偏移或移動方向。



: 表示設定按鈕。



: 表示各項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變更其設定的功能。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7頁)。

(第**頁) :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 補充資訊。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 疑難排解建議。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設為<ON>，且<LOCK▶>開關置於左方(多功能鎖釋放)(第51頁)。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使用裝有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鏡頭的相機為例。

	介紹	4
1	使用前準備	31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69
3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97
4	影像設定	109
5	進階操作	121
6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即時顯示拍攝)	131
7	拍攝短片	145
8	影像播放	153
9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163

目錄

介紹 4

設備清單	5
使用說明書	6
兼容的記憶卡	7
快速入門指南	8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10
章節	11
目錄	12
安全注意事項	16
操作注意事項	19
部件名稱	22

1 使用前準備 31

為電池充電	32
安裝及取出電池	34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35
使用液晶螢幕	37
開啟電源	38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40
選擇介面語言	42
安裝及移除鏡頭	43
鏡頭影像穩定器	46
基本操作	47
 拍攝功能速控	53
 選單操作	55
 使用輕觸式螢幕	58
格式化記憶卡	61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63
 顯示格線	65
 顯示電子水平儀	66
功能指南	68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69

 全自動拍攝 (智能自動場景)	70
 全自動拍攝技巧 (智能自動場景)	73
 關閉閃光燈	75
 創意自動拍攝	76
 拍攝人像	80
 拍攝風景	81
 近攝	82
 拍攝運動主體	83
SCN ：特殊場景模式	84
 拍攝兒童	85
 拍攝食物	86
 拍攝燭光人像	87
 拍攝夜間人像 (使用三腳架)	88
 拍攝夜景 (手持)	89
 拍攝逆光場景	90
 速控	92
 影像播放	94

3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97

AF ：變更自動對焦操作 (自動對焦操作)	98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及自動對焦點	101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104
MF ：手動對焦	105
 選擇驅動模式	106
 使用自拍	107

4 影像設定 109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110
ISO ：變更 ISO 感光度以配合光照	112
 選擇相片風格	113
WB ：配合光源 (白平衡)	114
亮度及對比度自動校正 (自動亮度優化)	115
設定消除雜訊	116
鏡頭周邊亮度及像差校正	118
減少閃爍	120

5 進階操作 121

P ：程式自動曝光	122
Tv ：表達主體的動作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123
Av ：變更景深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24
M ：手動曝光	125
 更改測光模式 (測光模式)	126
設定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	127
自動包圍曝光 (AEB)	128
 鎖定曝光 (自動曝光鎖)	129
 使用內置閃光燈	130

6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131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132
變更自動對焦操作 (自動對焦操作)	135
使用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方式)	137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141
MF ：手動對焦	142

7 拍攝短片 145

 拍攝短片	146
自動曝光拍攝	146
手動曝光拍攝	147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150

8 影像播放 153

 快速搜尋影像	154
 放大檢視	155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156
 播放短片	158
 刪除影像	160

9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163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164
軟件概覽	166
安裝軟件	167



有關疑難排解指南及規格，請參閱可從佳能網站下載的使用說明書。有關如何下載使用說明書，請參閱第6頁



認證標誌

選擇[ 4：認證標誌顯示]並按下< >以顯示部份相機的認證標誌。其他認證標誌可在本使用說明書、相機機身以及相機的包裝盒上找到。

安全注意事項

提供了以下注意事項的目的是防止對您自己及他人造成危害或傷害。使用產品前，務必徹底了解並按照這些注意事項進行操作。

如果遇到任何故障、問題或產品損壞情況，請聯絡距離最近的佳能服務中心或出售該產品的經銷商。



警告

請遵循下面的警告。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以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爆炸及觸電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使用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或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短路、拆解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加熱或焊接。請勿將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受到撞擊。
 - 請正確地插入電池正負兩端。
 - 請勿在允許的環境溫度範圍以外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不能超過本使用說明書中規定的時間。
 - 請勿將任何金屬異物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丟棄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子接點絕緣，以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否則會引起火災、過熱或電擊。
- 如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如繼續使用，可能會引起火災、電擊或灼傷皮膚。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以同一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或其他車輛，否則可能引起意外。

- 不使用相機或配件時，請確保在存放前取出電池及從器材中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過熱、引起火災或腐蝕。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器材置於兒童或嬰兒無法觸及之處(包括正在使用中)。相機帶或電源線可能導致意外窒息、電擊或人身傷害。如兒童或嬰兒誤吞相機組件或配件也可能導致窒息或人身傷害。如兒童或嬰兒誤吞組件或配件，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
- 請勿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使用本器材或將其存放在這些地方。同樣，存放電池時請裝上保護蓋，以免發生短路。這樣可避免引起火災、過熱、觸電或灼傷。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器材。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割刻、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纜線或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定期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 請勿將電池直接連接到電源插座或汽車的點煙器插座上，電池會洩漏、產生過熱或爆炸，從而引起火災、灼傷或人身傷害。
- 兒童使用本產品時，需要由成年人詳述產品的使用方法。兒童使用產品時，請進行監督。使用不正確會造成觸電或人身傷害。
- 請勿在沒有蓋上鏡頭蓋時將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產品，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請注意不要將相機弄濕。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產品，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注意事項

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否則會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在車廂內使用相機或將其置於其中，或在熱源附近使用或放置。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否則可能造成電池洩漏或發生爆炸，從而降低電池效能或縮短相機使用壽命。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時，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亦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將相機長期置於低溫環境下，否則相機將變得冰冷，在觸摸時會造成傷害。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眼睛，可能損害眼睛。
- 請勿在不兼容光碟的磁碟機中播放隨附的光碟。
如在音樂CD播放機中使用，可能會損壞喇叭及其他組件。使用耳機時，亦會有音量過大而損傷耳朵的風險。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淨的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亦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請勿用手指等阻礙內置閃光燈及反光鏡操作，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子接點，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相機出現凝結時，請從相機上移除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待凝結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於具有會導致生鏽或腐蝕的化學品的地方，如化學實驗室中。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如即將去國外旅行)，請將相機送交距離最近的佳能服務中心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這並非故障。
- 如果影像區域的內部或外部有明亮的光源，可能會出現重影。

液晶面板及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只顯示黑色或紅色等顏色的壞點。壞點不是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情況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在高溫情況下看起來可能較昏暗。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電子接點。
- 請勿在記憶卡上貼任何標籤。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感應器上黏附的污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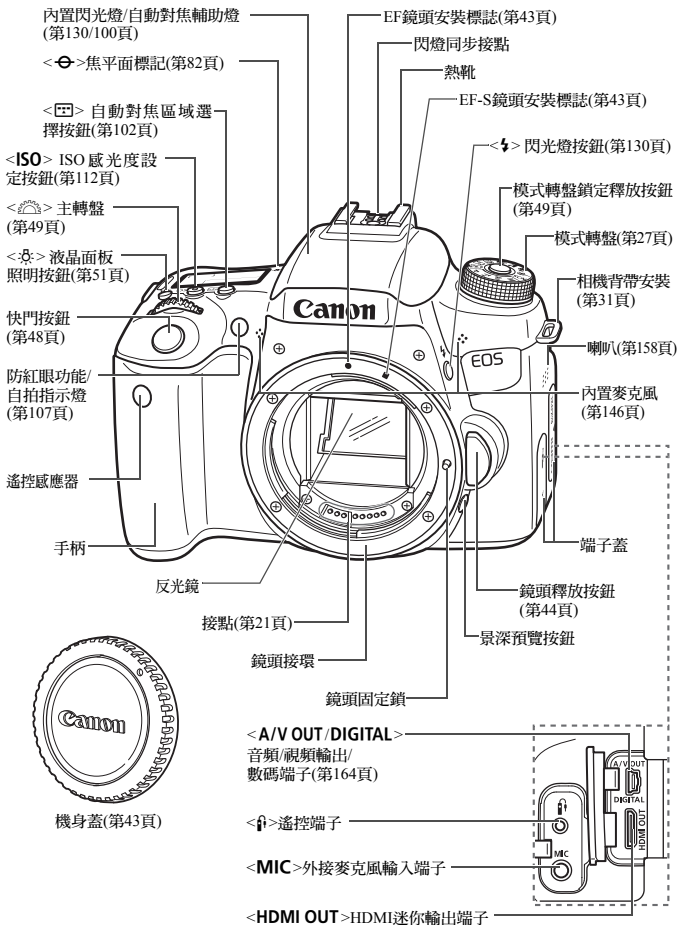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如影像仍存在可見斑點，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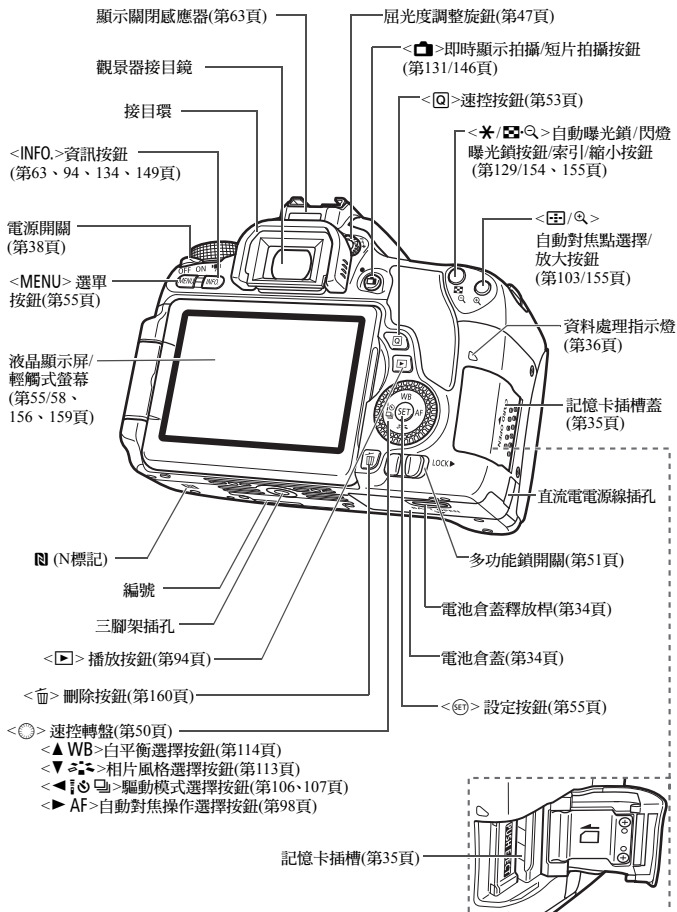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將鏡頭後端向上豎立放置並裝上鏡頭後蓋，以免刮擦鏡片表面及電子接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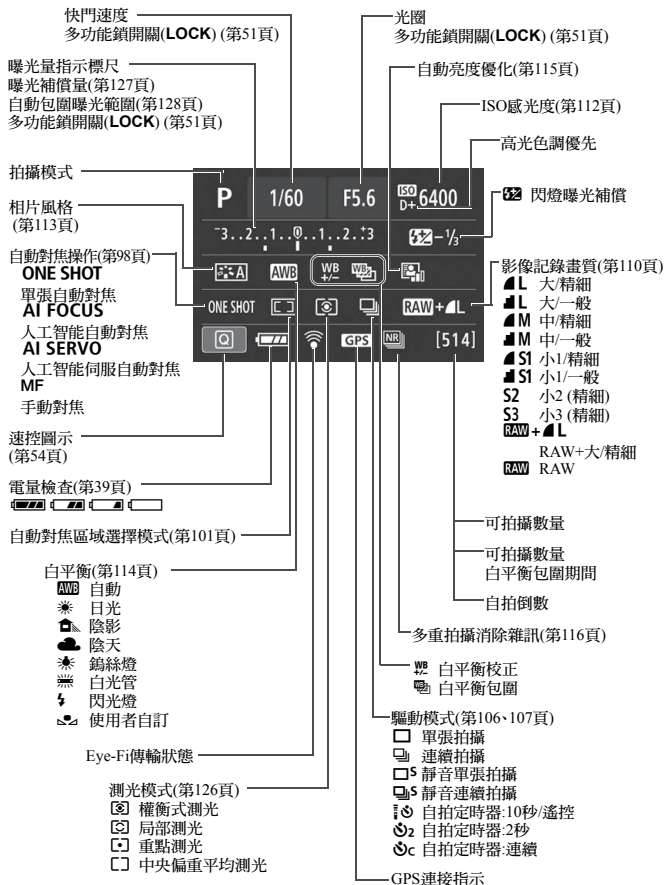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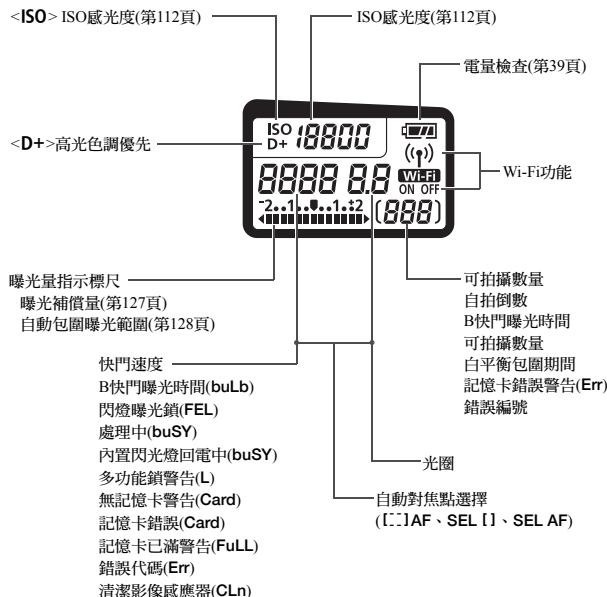


拍攝功能設定(創意拍攝區模式下，第2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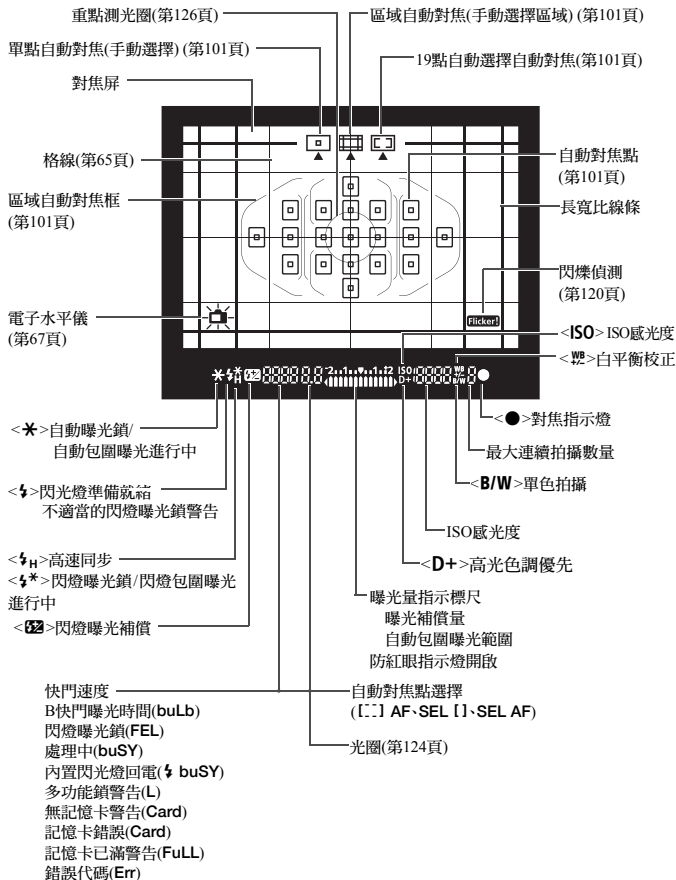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液晶面板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觀景器資訊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模式轉盤

您可以設定拍攝模式。持續按下模式轉盤中央(模式轉盤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創意拍攝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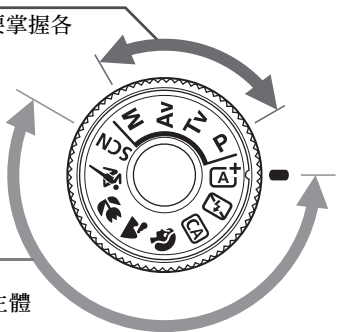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按照需要掌握各種主體的拍攝。

- P**：程式自動曝光(第122頁)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123頁)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124頁)
- M**：手動曝光(第12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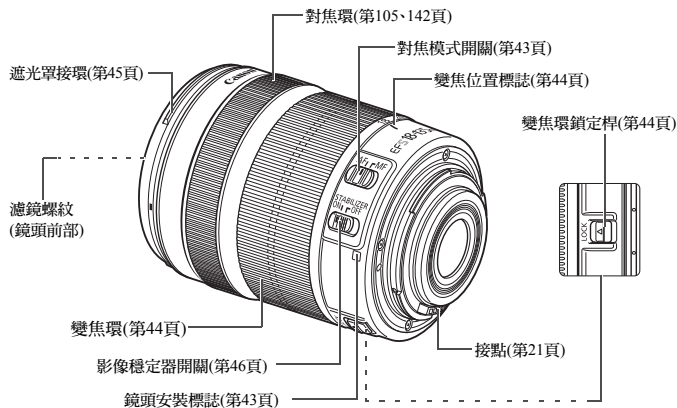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
相機會自動進行各項設定以配合主體或場景進行拍攝。

- A+**：智能自動場景(第70頁)
- [閃光燈關閉圖示]**：閃光燈關閉(第75頁)
- CA**：創意自動(第76頁)
- [人像圖示]**：人像(第80頁)
- [風景圖示]**：風景(第81頁)
- [近攝圖示]**：近攝(第82頁)
- [運動圖示]**：運動(第83頁)
- SCN**：特殊場景(第84頁)
 - [兒童圖示]**：兒童(第85頁)
 - [食物圖示]**：食物(第86頁)
 - [燭光圖示]**：燭光(第87頁)
 - [夜間人像圖示]**：夜間人像(第88頁)
 - [手持夜景圖示]**：手持夜景(第89頁)
 - [HDR背光控制圖示]**：HDR背光控制(第9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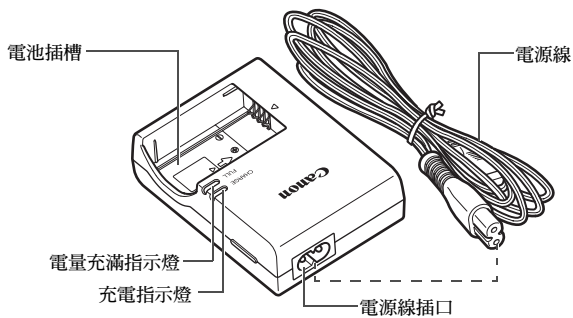


無距離標度的鏡頭



電池充電器LC-E1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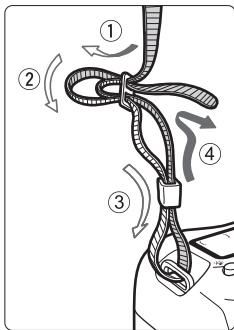
電池LP-E17的充電器(第32頁)。





使用前準備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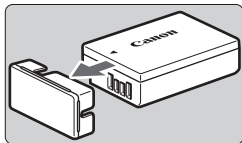
安裝背帶

將背帶末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亦連接在背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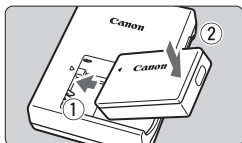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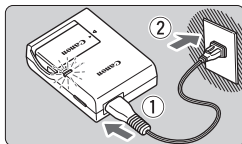
1 移除保護蓋。

- 取下電池隨附的保護蓋。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將電池穩固地裝入充電器。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3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亮起橙色。
 - ▶ 電池電量完全充滿以後，電量充滿指示燈會亮起綠色。
- 室溫(23°C/73°F)時，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需要約2小時。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剩餘電量而異，充電所需的時間可能有較大差異。
 - 出於安全原因，在低溫環境(5°C – 10°C/41°F – 50°F)充電需時較長(最多約4小時)。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剛購買的電池未完全充滿電。**
使用前請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存放起來，電量亦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中斷連接充電器。**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隨附)。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可能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亦可使用此電池充電器。**
此電池充電器兼容100至240 V交流電，50/60 Hz電源。請按需要裝上市面有售的對應國家或地區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檢查電池充電效能並購買新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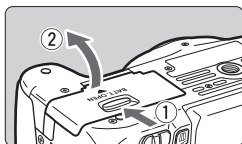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至少在5秒內請勿觸摸電源插頭。
- 請勿為LP-E17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電池LP-E17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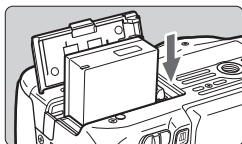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17裝入相機。裝入電池時相機的觀景器變亮，取出電池時觀景器變暗。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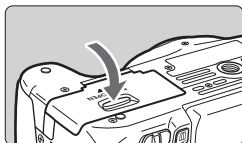
1 打開倉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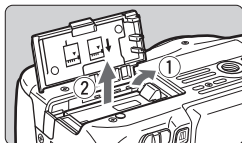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位。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取出電池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釋放桿，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電池接點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保護蓋(隨附，第32頁)。



開啟電池倉蓋後，請注意不要强行再向後推。否則，絞鏈可能會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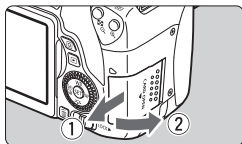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記憶卡(另行購買)可以是SD記憶卡、SDHC記憶卡或SDXC記憶卡。亦可使用UHS-I標準的SDHC及SDXC記憶卡。

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上。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至上方以啟用寫入及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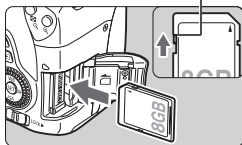
安裝記憶卡



1 打開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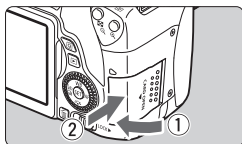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寫入保護開關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帶有標籤的一面對著自己，然後插入記憶卡直至安裝到位。



3 關閉插槽蓋。

- 關閉插槽蓋並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插槽蓋直至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最多可拍攝數量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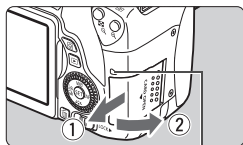


可拍攝數量



- 最多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剩餘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將[1：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設為[關閉]，以防未插入記憶卡就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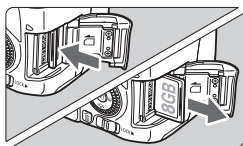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1 打開插槽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打開插槽蓋。
- 如顯示[記錄中...]，請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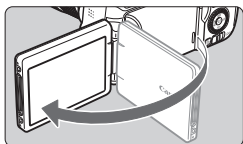
2 取出記憶卡。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以彈出記憶卡。
- 直接取出記憶卡，然後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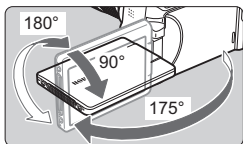
- ⚠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此時切勿打開記憶卡插槽蓋。另外，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拔除插頭及連接電源線(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時)。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
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第61頁)。記憶卡可能會恢復正常。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接點。請勿讓接點暴露於灰塵或水中。如接點上黏附污漬，可能會導致接觸不良。
 - 多媒體記憶卡(MMC)無法使用(會顯示記憶卡錯誤)。

使用液晶螢幕

打開液晶螢幕後，可以設定選單功能、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拍攝短片以及播放影像和短片。您可以變更液晶螢幕的方向和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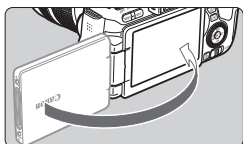


1 打開液晶螢幕。



2 旋轉液晶螢幕。

- 液晶螢幕向外打開時，您可將液晶螢幕朝上、朝下或旋轉180°至正對主體。
- 圖中標示的角度僅為約值。



3 將液晶螢幕正對自己。

- 一般情況下，使用相機時將液晶螢幕對著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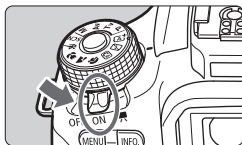
- 旋轉液晶螢幕時，請勿對絞鏈施加壓力以免損壞絞鏈。
- 快門線RS-60E3或外接麥克風連接至相機時，打開的液晶螢幕的旋轉角度範圍會受限。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螢幕朝向內側關閉液晶螢幕。這樣可以保護螢幕。
- 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時，將液晶螢幕對著主體會螢幕上顯示反光鏡影像。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時如出現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請參閱第40頁以設定日期/時間/時區。



- < > : 相機開啟。您可拍攝短片 (第146頁)。
- < ON > : 相機開啟。您可拍攝靜止影像。
- < OFF > : 相機關閉，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 每次將電源開關置於< ON >或< OFF >時，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可能會聽到很小的聲音。)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 >。
- 即使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您仍可半按快門按鈕(第48頁)以停止清潔並拍攝相片。
- 如您在很短的時間間隔內重複切換電源開關< ON >/< OFF >，< >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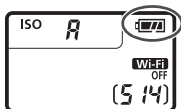
MENU 自動關閉電源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在停止操作約30秒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48頁)。
- 您可使用[2 : 自動關閉電源]變更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記錄中...]將會顯示，並且記錄完成後電源將關閉。

查閱電池電量

開啟電源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四種電量的其中一種。



- ：電池電量充足。
- ：電池電量不足，但相機仍可使用。
- ：電量即將耗盡。(閃爍)
- ：為電池充電。

最多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室溫 (23°C/73°F)	低溫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550	47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440	400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LP-E17電池且不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條件下，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得出的。
- 使用電池手柄BG-E18(另行購買)時的可拍攝數量
 - 使用兩枚LP-E17電池時，最多可拍攝數量約為不使用電池手柄時的兩倍。



- 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更快耗盡電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視實際拍攝情況不同，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使用的鏡頭不同，電池電量可能會消耗更快。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最多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33頁。
- 請參閱[**43：電池資訊**]以檢查電池的情況。

MENU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日期/時間/時區後，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會出現。請務必首先按照以下步驟設定時區。如您將相機設定為當時居住地的時區，旅行時只需簡單將設定變更為目的地的正確時區，相機便會自動調整日期/時間。

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在[42]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時區]。

- 按下<◀▶▶▶>鍵以選擇[42]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時區]，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時區。

- 預設設定為[倫敦]。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方塊。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然後按下<SET>。(返回<◀>。)

- 選單設定步驟會在第56-57頁介紹。
- 在步驟3中，顯示於螢幕右上方的時間是與世界協調時間(UTC)相比較的時差。如未看到您的時區，請參考與UTC的時差設定時區。



4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設定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5 設定夏令時間。

- 按需要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然後按下<SET>。
- 夏令時間設為[☀]後，步驟4中設定的時間會前進1小時。如設為[☀]，將取消夏令時間，時間會後退1小時。



6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時區及夏令時間將會設定，選單會重新出現。



在以下情況下，日期/時間/時區可能會重設。如發生此情況，請重新設定日期/時間/時區。

- 取下電池後存放相機。
- 相機的電池已耗盡。
- 相機長時間曝露於低於冰點的溫度。



- 在步驟6中選擇[確定]時，將會開始設定的日期/時間。
- 變更時區後，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

MENU 選擇介面語言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在[**2**]設定頁下，選擇[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2**]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所需的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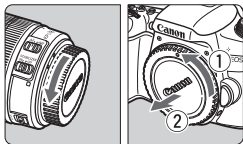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 介面語言將會變更。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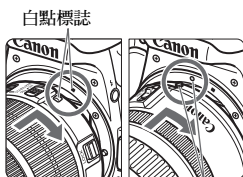
本相機兼容所有佳能EF及EF-S鏡頭。本相機無法與EF-M鏡頭配合使用。

安裝鏡頭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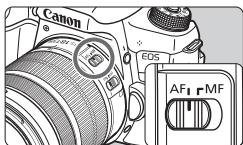


白點標誌

紅點標誌

2 安裝鏡頭。

- 將鏡頭的紅點或白點安裝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安裝標誌對齊。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安裝到位。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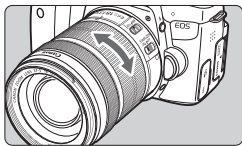
- <AF>表示自動對焦。
- <MF>表示手動對焦。

4 移除鏡頭前蓋。

減少灰塵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較少的地方快速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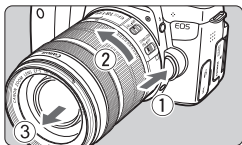
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

-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完成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脫焦。

移除鏡頭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時，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 如您擁有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或 EF-S18-200mm f/3.5-5.6 IS 鏡頭：

攜帶相機移動時，為防止鏡頭向外突出，請將變焦環設為18mm廣角端，然後滑動變焦環鎖定杆至<LOCK>。變焦環只能在廣角端鎖定。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安裝或移除鏡頭時，請將相機的電源開關置於<OFF>。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視角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因此所安裝鏡頭的視角將相當於焦距約為所示焦距1.6倍的鏡頭的視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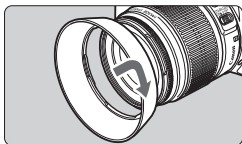
影像感應器大小(約值)
(22.3 x 14.9 mm/
0.88 x 0.59吋)

35mm影像大小
(36 x 24 mm/
1.42 x 0.94吋)

安裝鏡頭遮光罩

鏡頭遮光罩可遮擋雜光，並避免雨雪及灰塵等黏附在鏡頭前端。將鏡頭存放在袋中等時，您可以反方向安裝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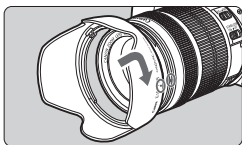
- 如果鏡頭及遮光罩上無指示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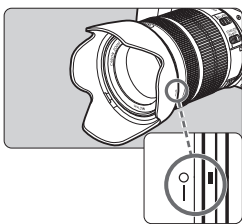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遮光罩。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遮光罩，直至牢固安裝到位。

- 如果鏡頭及遮光罩上有指示標記：



- 1 將遮光罩上的紅點與鏡頭邊緣的紅點對齊，然後按箭咀所指方向轉動遮光罩。



- 2 如圖所示轉動遮光罩。

- 順時針轉動遮光罩，直至牢固安裝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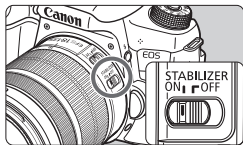


- 如果未正確安裝遮光罩，影像周邊可能會因受到遮光罩阻擋而顯得較暗。
- 安裝或移除遮光罩時，請在轉動遮光罩時握住其底部。轉動時若握住遮光罩的邊緣可能致使遮光罩變形並無法轉動。
- 使用相機的內置閃光燈時，移除遮光罩。否則，遮光罩會阻擋閃光燈。

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置影像穩定器時，會校正相機震動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為例。

* IS表示影像穩定器。



- 1 將IS開關設為<ON>。
 - 同時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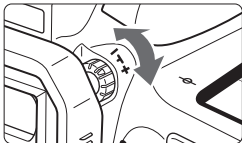
- 如曝光時主體移動，影像穩定器可能無效。
- 使用B快門曝光時，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如設為<ON>，可能會引起影像穩定器操作失誤。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影像穩定器效用可能有限。



- 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均可啟用影像穩定器。
- 使用三腳架時，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仍可以正常拍攝。然而，為節省電池電量，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
- 即使將相機安裝至單腳架時影像穩定器仍然有效。
- 使用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EF-S18-55mm f/3.5-5.6 IS STM鏡頭、EF-S55-250mm f/4-5.6 IS STM鏡頭或EF-S18-200mm f/3.5-5.6 IS鏡頭時，影像穩定器模式會自動切換以適合拍攝條件。

基本操作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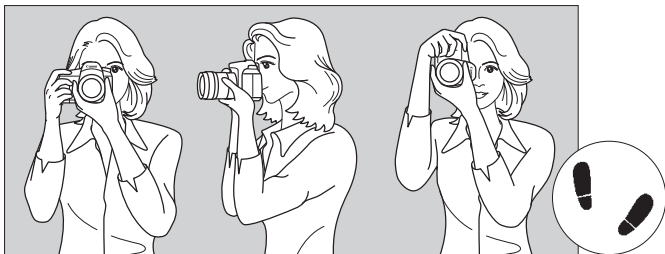
- 向左或向右轉動旋鈕，使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顯得最清晰。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另行購買)。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握穩相機以減低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垂直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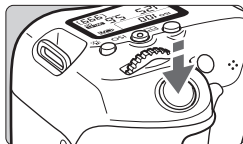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將右手食指輕輕放在快門按鈕上。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一只腳稍微向前跨，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6.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31頁。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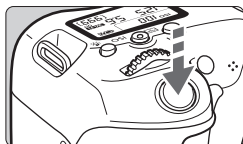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半按

這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系統。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❶4)。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防止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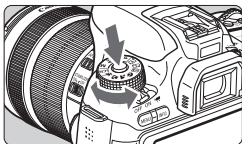
在曝光時手持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這會導致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事項：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顯示選單、播放影像或記錄影像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模式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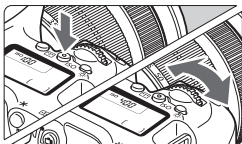


持續按下轉盤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轉盤。

使用此方式設定拍攝模式。



主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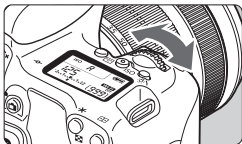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轉盤。

按下<ISO><▲WB><▼><◀><▶AF>等按鈕後，轉動<>轉盤變更設定。

對於<ISO>按鈕，按下按鈕後，其相應的功能會保持6秒()。

功能選擇結束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選擇或設定ISO感光度、白平衡、相片風格、驅動模式、自動對焦操作、自動對焦點等。



- (2) 只轉動<>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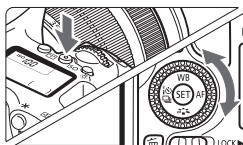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變更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快門速度、光圈等。



即使<LOCK>開關置於右方(多功能鎖，第51頁)，亦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速控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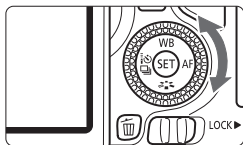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轉盤。
按下<ISO><▲ WB><▼  ><◀   >
<▶ AF>等按鈕後，轉動<>轉盤變更設定。

對於<ISO>按鈕，按下按鈕後，其相應的功能會保持6秒()。

功能選擇結束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選擇或設定ISO感光度、白平衡、相片風格、驅動模式、自動對焦操作、自動對焦點等。



- (2) 只轉動<>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變更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曝光補償量、手動曝光光圈設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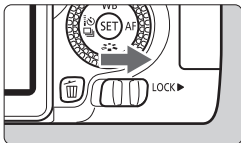
- (3) 按下按鈕後，按下<▲>、<▼>、<◀>或<▶>鍵。

按下 <MENU> 或 <Q> 按鈕後，按下<▲><▼>或<◀><▶>鍵設定選單或速控功能。

 即使<LOCK▶>開關置於右方(多功能鎖，第51頁)，亦可以進行(1)及(3)中的操作。

LOCK▶ 多功能鎖

設定[**4**：自訂功能(C.Fn)]下的[**13**：多功能鎖]，並將<LOCK▶>開關移到右方，可以防止主轉盤及速控轉盤移動並意外更改設定。



<LOCK▶>開關置於左方：

鎖定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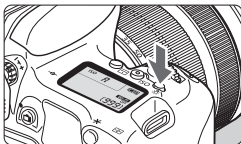
<LOCK▶>開關置於右方：

鎖定



如果在<LOCK▶>開關置於右方時嘗試使用已鎖定的相機控制項，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L>。在拍攝設定顯示中(第52頁)會顯示[**LOCK**]。

☀ 液晶面板照明



按下<☀>按鈕可開啟(☀6)或關閉液晶面板照明。B 快門曝光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關閉液晶面板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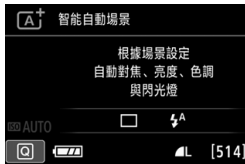
顯示拍攝功能設定

按<INFO.>按鈕數次，會顯示拍攝功能設定。

拍攝功能設定顯示時，可轉動模式轉盤以查看各種拍攝模式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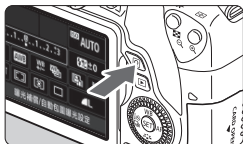
按下<Q>按鈕會啟用拍攝功能設定速控(第53頁)。

再次按下<INFO.>按鈕可關閉顯示。



Q 拍攝功能速控

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顯示在液晶螢幕上的拍攝功能。這稱為速控。



1 按下<Q>按鈕(10)。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或<◀><▶>鍵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8頁)將會出現。
- 轉動<◀>或<▶>轉盤以變更設定。

基本拍攝區模式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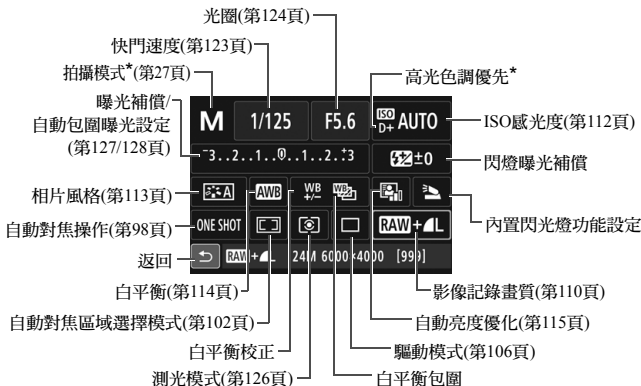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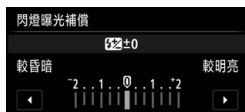
- 有關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各項功能及設定步驟，請參閱第93頁。
- 在步驟1及步驟2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8頁)。

速控畫面範例



* 附有星號標記的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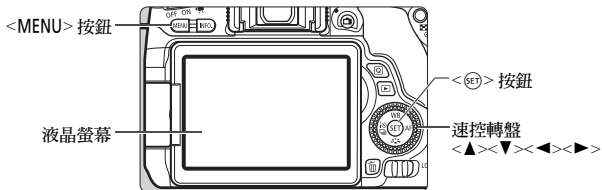
功能設定畫面



- 選擇所需功能，然後按下<SET>。功能設定畫面會出現。
- 轉動<◀▶>或<◀▶>轉盤或按下<◀▶>鍵以變更設定。按下<INFO>、<◀▶>或<◀▶>按鈕亦可設定一些功能。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速控畫面。
- 選擇<C>(第101頁)並按下<MENU>按鈕時，上一個畫面會重新出現。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多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及時間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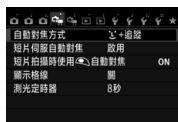
選單畫面

顯示的選單設定頁及項目因拍攝模式而異。

基本拍攝區模式



短片拍攝



創意拍攝區模式



選單設定步驟



1 顯示選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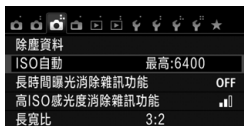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速控轉盤的<◀><▶>鍵以選擇設定頁(功能組)。
- 例如，在本說明書中，「[3]設定頁」表示選擇從左數第三個 (拍攝) 設定頁[]時顯示的畫面。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速控轉盤的<▲><▼>鍵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4 選擇設定。

- 按下速控轉盤的<▲><▼>或<◀><▶>鍵以選擇所需設定。(部份設定需要按下<▲><▼>或<◀><▶>鍵選擇設定。)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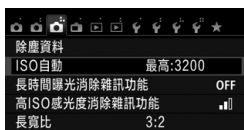


5 完成所需的設定。

- 按下<SET>完成設定。

6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拍攝功能設定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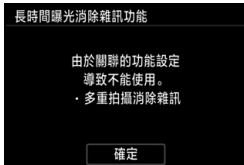
- 在步驟2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選單設定頁。在步驟4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某些設定。
- 在步驟2到步驟5，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8頁)。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如要取消，請按下<MENU>按鈕。

灰色的選單項目

例如：設定[**多重拍攝**
消除雜訊]時



無法設定灰色的選單項目。如另一個功能設定覆寫選單項目，則其顯示為灰色。



選擇灰色的選單項目並按下<SET>，可以查看覆寫功能。

取消覆寫功能設定後，可對灰色的選單項目進行設定。



部份灰色的選單項目不會顯示覆寫功能。



使用[**4：清除設定**]下的[**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可以將選單功能重設為預設設定。

使用輕觸式螢幕

液晶螢幕是可用手指操作的輕觸感應面板。

輕點

速控(範例顯示)



- 用手指輕點液晶螢幕(用手指觸摸螢幕並快速移開)。
 - 透過輕點，您可選擇液晶螢幕上顯示的選單、圖示等。
 - 輕觸式螢幕操作可用時，圖示周邊會出現邊框(選單畫面除外)。
- 例如，輕點[Q]時，速控畫面會出現。輕點[↶]可回復之前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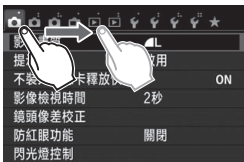


可透過輕點螢幕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設定選單功能
- 速控
- 按下<[]>、<ISO>、<[]>、<▲ WB>、<▼ []>、<◀ []>或<▶ AF>按鈕後設定功能
- 即時顯示拍攝時輕觸快門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拖曳

選單畫面(範例顯示)



- 輕觸液晶螢幕時滑動手指。

標尺顯示(範例顯示)



可透過在螢幕上拖曳手指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選擇選單設定頁或項目
- 設定標尺控制項
- 速控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MENU 輕觸操作時取消提示音



如[**📷1：提示音**]設為[**觸控時**]，輕觸操作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MENU 輕觸控制設定



1 選擇[輕觸控制]。

- 在[**Y3**]設定頁下，選擇[輕觸控制]，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輕觸控制。

- 選擇喜愛的設定，然後按下<SET>。
- [標準]為一般設定。
- [靈敏]可提供比[標準]更靈敏的輕觸反應效果。請試用這兩種設定並選擇您偏好的設定。
- 要關閉輕觸式螢幕操作，請選擇[關閉]。

輕觸式螢幕操作的注意事項

- 由於此液晶螢幕並非以壓力式操作，因此請勿使用指甲或原子筆等尖頭物件進行輕觸操作。
- 請勿使用弄濕的手指進行輕觸式螢幕的操作。
- 如液晶螢幕或手指潮濕，輕觸式螢幕可能會沒有反應或可能會發生錯誤操作。這種情況下，請關閉電源並用布擦乾液晶螢幕。
- 請勿將任何保護貼(市面有售)或標籤貼在液晶螢幕上。否則可能會使輕觸操作反應變慢。
- 如設為[靈敏]時快速執行輕觸操作，輕觸反應可能會變慢。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需要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及資料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記憶卡]，然後按下<SET>。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出現。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按鈕以使用<✓>勾選[低階格式化]，然後選擇[確定]。

 以下情況請執行[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

低階格式化

- 如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或希望完全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格式化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亦可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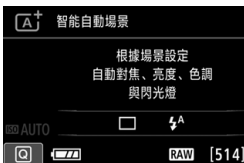
- 
-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有檔案管理資訊發生改變，實際資料並沒有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執行低階格式化或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個人資料洩漏。
 - 使用新Eye-Fi卡前，請務必將卡中的軟件安裝至電腦，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Eye-Fi卡。

-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採用Microsoft授權的exFAT技術。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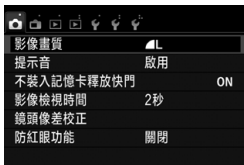
液晶螢幕可顯示拍攝設定畫面、選單畫面及拍攝的影像等。

拍攝設定



- 開啟電源時，將顯示拍攝設定。
- 您的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顯示關閉感應器(第23頁)會關閉液晶螢幕以避免刺眼的光線。眼睛遠離觀景器接目鏡後，液晶螢幕會重新開啟。
- 按下<INFO.>按鈕可按照如下方式切換液晶螢幕畫面：顯示相機設定畫面、顯示電子水平儀、顯示拍攝設定畫面或關閉液晶螢幕畫面。

選單功能



- 按下<MENU>按鈕時會顯示此選單。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至拍攝設定畫面。
- 按下<▶>按鈕時會顯示影像。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至拍攝設定畫面。

拍攝的影像





- 使用[**Y2：液晶螢幕自動關閉**]，可避免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 即使顯示選單畫面或拍攝的影像時，亦可按下快門按鈕立即拍攝。



- 如您戴著太陽眼鏡觀看觀景器接目鏡，液晶螢幕可能無法自動關閉。如發生此情況，請按下<INFO.>按鈕以關閉液晶螢幕。
- 附近的光管照明可能會導致液晶螢幕關閉。如發生此情況，請將相機遠離光管照明。

≡ 顯示格線

可在觀景器中顯示格線以便查看相機傾斜或對影像進行構圖。



1 選擇[觀景器顯示]。

- 在[Y2]設定頁下，選擇[觀景器顯示]，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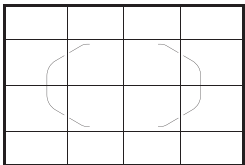
2 選擇[格線顯示]。

- 選擇[格線顯示]，然後按下<SET>。



3 選擇[顯示]。

- 選擇[顯示]，然後按下<SET>。
- ▶ 退出選單時，觀景器中會顯示格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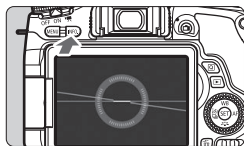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及開始短片拍攝前，亦可在液晶螢幕上顯示格線。

顯示電子水平儀

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及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以幫助校正相機傾斜。請注意，只可以查看水平傾斜，無法查看前/後傾斜。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電子水平儀



1 按下<INFO.>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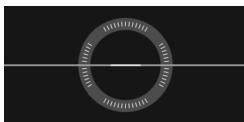
- 每次按下<INFO.>按鈕，畫面顯示將會變更。
- 顯示電子水平儀。
- 如未顯示電子水平儀，請設定[**43**：**INFO** 按鈕顯示選項]以顯示電子水平儀。



水平標記

2 查看相機的傾斜。

- 水平傾斜以 1° 為遞增單位顯示。傾斜標尺以 5° 為遞增單位標記。
- 紅色線條變為綠色表示傾斜已校正。



- 即使傾斜已校正，仍可能有約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
- 如相機傾斜幅度很大，電子水平儀的誤差幅度會較大。



在即時顯示拍攝時及拍攝短片前(使用 L +追蹤除外)，亦可如上所述顯示電子水平儀。

MENU 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

帶有相機圖示的簡單電子水平儀可顯示在觀景器中。因為電子水平儀可在拍攝時顯示，所以可在手持拍攝時校正任何傾斜。



1 選擇[觀景器顯示]。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觀景器顯示]，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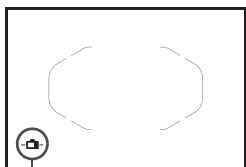
2 選擇[電子水平儀]。

- 選擇[電子水平儀]，然後按下<SET>。



3 選擇[顯示]。

- 選擇[顯示]，然後按下<SET>。



電子水平儀

4 半按快門按鈕。

- 如圖所示，電子水平儀將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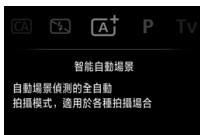
- 這亦適用於垂直拍攝。

即使傾斜已校正，仍可能有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

功能指南

變更拍攝模式或設定拍攝功能、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或播放時速控時會出現功能指南，並顯示該模式、功能或選項的簡明內容。在速控畫面上選擇功能或選項時亦會顯示內容。輕點內容或繼續進行任何操作時，功能指南將關閉。

● 拍攝模式(範例)



● 速控(範例)



拍攝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



播放

MENU 關閉功能指南



選擇[功能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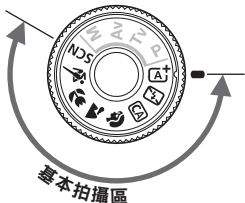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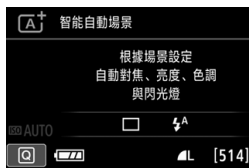
- 在[**Y**3]設定頁下，選擇[功能指南]，然後按下<**SET**>。
- 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以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以及如何播放影像。

使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只需對準主體並進行拍攝即可，相機自動完成所有設定(第93頁)。另外，為避免因錯誤操作而出現劣質影像，無法變更進階拍攝功能設定。



如果在液晶螢幕關閉的情況下將模式轉盤設定為<SCN>，請在拍攝之前按下<Q>按鈕(第23頁)以檢查拍攝模式(第84頁)。

[A⁺] 全自動拍攝(智能自動場景)

<[A⁺>是全自動模式。相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它還會透過偵測主體是處於靜止還是運動狀態自動調整焦點(第73頁)。



自動對焦區域框



對焦指示燈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

- 持續按下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2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將用來對焦，相機將對焦最近物體。
-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的中央對準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對焦組件會移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在低光照環境下，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完成拍攝後，用手指按下內置閃光燈。



<A+>模式會使在自然、戶外和日落場景中拍攝的相片顏色顯得更亮麗。如果未取得所需色調，請將模式變更為創意拍攝區模式，選擇除<A+>以外的相片風格，然後再次拍攝(第113頁)。



常見問題

- **對焦指示燈<●>閃爍，未對焦。**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48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對焦後，自動對焦點將不會亮起紅光。**
僅在低光照環境下對焦時，自動對焦點才會亮起紅光。
- **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亮起。**
所有這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只要覆蓋目標主體的自動對焦點亮起，即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指示燈<●>不會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指示燈<●>不會亮起。)
可拍攝出運動主體清晰的相片。
請注意，在這種情況下，對焦鎖定(第73頁)將不起作用。
- **半按快門按鈕不會對焦主體。**
如果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開關設定為<MF>(手動對焦)，請將其設定為<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在白天，閃光燈亦會閃光。**
對於背光主體，閃光燈可能會閃光，以助照亮主體的昏暗區域。如果
不想要閃光燈閃光，請使用快速控制將[閃光燈閃光]設定為[或設定<- **閃光燈閃光，相片顯得極為明亮。**
請遠離主體後進行拍攝。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
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以輔助自動對焦。這稱
為自動對焦輔助光。其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連續閃光時，內置閃光
燈會發出聲音。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昏暗。**
由於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筒的陰影被拍攝至相片中。進一步
遠離主體，然後拍攝。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
移除遮光罩。

☑️ 全自動拍攝技巧(智能自動場景)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 $\langle \text{☑️} \rangle$ 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靜止主體，這樣會使焦點鎖定在主體上。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不包括 $\langle \text{🏠} \rangle$ 、 $\langle \text{🏞️} \rangle$)下也可實現焦點鎖定。

拍攝運動主體



在 $\langle \text{☑️} \rangle$ 模式下，如果在對焦期間或之後主體處於運動狀態(與相機之間的距離發生變更)，則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可連續對焦主體。(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只要在半按快門按鈕時將自動對焦區域框鎖定在主體上方，則會繼續對焦。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3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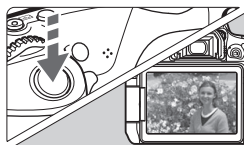
1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播放顯示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還可以旋轉液晶螢幕來轉換不同角度(第37頁)。



正常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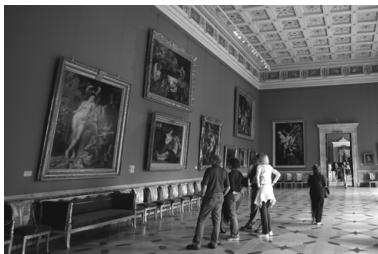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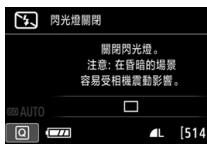
低角度



高角度

關閉閃光燈

相機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地方，如博物館或水族館，請使用<> (關閉閃光燈)模式。



拍攝竅門

- **如觀景器中的數字顯示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相機容易產生震動的低光照環境下，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器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即使手持相機時亦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情況下，要求主體保持靜止，直至拍攝完畢。拍攝時主體的任何移動都可能會導致相片中的主體模糊。

CA 創意自動拍攝

在<CA>模式下，可以設定下列拍攝功能：

(1)額外效果拍攝、(2)氣氛效果拍攝、(3)背景模糊、(4)驅動模式及(5)閃光燈閃光。預設設定與<A+>模式相同。

* CA表示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CA>。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或<◀><▶>鍵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8頁)將會出現。
- 按下<SET>設定功能。
- 有關各項功能的設定步驟及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7-79頁。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如果在相機設定為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1)、(2)或(3)，則在開始拍攝之前，可以在螢幕上看到效果。

(1) 額外效果拍攝

- 您可以選擇下列任一拍攝效果：創意濾鏡、相片風格(第113頁)和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轉動<☺>轉盤以選擇[☺：啟用]。轉動<⚙>轉盤以選擇拍攝效果，然後拍攝。
- 拍攝相片時，將會記錄兩張影像。一張應用效果，另一張未應用效果。拍攝相片後，這兩張影像會立即一同顯示。未應用效果的影像會顯示在左側，應用了效果的影像會顯示在右側。

註冊喜愛的拍攝效果

- 在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或播放影像期間，應用了效果的影像會帶有[SET]圖示。依序按下<Ⓜ>按鈕和<INFO.>按鈕後，即可檢查應用了哪種拍攝效果。
- 在[★：喜愛效果]下，最多可註冊兩個拍攝效果。
- 選擇註冊的[★：喜愛效果]時，可以在拍攝時應用所選的拍攝效果。亦可覆寫[★：喜愛效果]。



- 如您正在使用Eye-Fi卡並將其設為傳輸後刪除影像，拍攝後立即播放時將不會顯示未應用效果的影像。
- 應用了額外效果拍攝的相片，於即時顯示影像播放時，可能與實際影像有差異。

(2)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可以選擇想要在影像中傳達的氣氛效果，並應用該氣氛效果進行拍攝。
- 轉動<☀>轉盤選擇氣氛。

(3) 背景模糊



- 如設為[OFF]，背景模糊程度會根據亮度而變更。
- 如設為[OFF]以外的任何設定，可以調整背景模糊，無論亮度為何。
- 如果轉動<☀>或<☾>轉盤以將光標移至右側，則背景會顯得更清晰。
- 如果轉動<☀>或<☾>轉盤以將光標移至左側，則主體背景會顯得更模糊。請注意，根據鏡頭最大光圈(最小f/數值)，某些調整桿移動是不可選擇的。
- 如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您可查看影像在焦點前後的模糊情況。轉動<☀>或<☾>轉盤時，[模擬模糊效果中]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如果想要模糊背景，請參閱第80頁上的「拍攝人像」。
- 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
- 使用閃光燈時無法設定此功能。如果已設定 <⚡> 和背景模糊，則<☾>會自動設定。



- 如果[模擬模糊效果中]在即時拍攝期間有效，則顯示有閃爍的<Exp.SIM> (第134頁)的影像產生的雜訊可能比要實際記錄的影像多，或者顯得更昏暗。
- 無法同時設定(1)額外效果拍攝及(2)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無法同時設定(1)額外效果拍攝及(3)背景模糊。

(4) 驅動模式：使用<>或<>轉盤進行選擇。

<> 單張拍攝：

一次拍攝一張影像。

<> 連續拍攝：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5.0張/秒。

<>S>靜音單張拍攝*：

拍攝聲音比<>小的單張拍攝。

<>S>靜音連續拍攝*：

連續拍攝(最多為3.0張/秒)的聲音小於<>。

<> 自拍:10秒/遙控：

按下快門按鈕10秒之後拍攝相片。亦可使用遙控器拍攝。

<>2> 自拍:2秒：

按下快門按鈕2秒之後拍攝相片。

<>c> 自拍:連續：

按下<><>鍵以設定自拍時的多張相片數(2到10)。

按下快門按鈕10秒後，將拍攝設定數量的影像。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無法設定。

(5) 閃光燈閃光：轉動<>或<>轉盤以選取所需設定。

<>A> 自動閃光燈：閃光燈在必要時會自動閃光。

<> 開啟閃光燈：閃光燈強制閃光。

<> 關閉閃光燈：閃光燈已關閉。



- 使用<>時，請參閱第75頁的「關閉閃光燈」。
- 如果已設定額外效果拍攝，則無法設定RAW+L、RAW和<><>S><>c>。
- 如果已設定背景模糊，則無法使用閃光燈。

📷 拍攝人像

◀> (人像) 模式會模糊背景，以突出人物主體。亦能讓膚色及頭髮更顯柔和。



拍攝竅門

- **選擇主體距離背景最遠的位置。**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在整潔昏暗的背景下，主體會顯得更為突出。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焦面部。**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亮起。近攝面部時，請對焦眼睛。



預設設定是<📷> (連續拍攝)。按住快門按鈕可進行連續拍攝，以捕捉主體姿勢和面部表情的細微變更(最多約5.0張/秒)。

🏔 拍攝風景

針對開闊景色使用<🏔>(風景)模式或將由近到遠的一切景色都覆蓋在焦點下。用於拍攝鮮艷的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的廣角端時，近處及遠處的物件比使用遠攝端時更容易同時清晰。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 拍攝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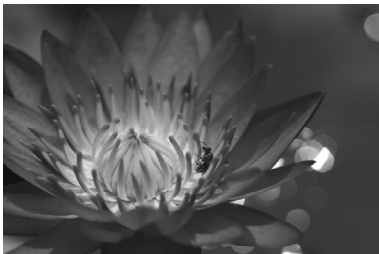
<🏔>模式也適用於夜景，因為它會關閉內置閃光燈。拍攝夜景時，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即使在逆光或低光照情況下，內置閃光燈亦不會閃光。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近攝

要近攝花朵或小型主體時，請使用<🌸>(近攝)模式。如要使細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的背景可以更加突出諸如花朵等小型物件。
- **盡可能地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短對焦距離。一些鏡頭帶有如<微距 0.25m/0.8ft>的標誌。鏡頭最近對焦距離是指從相機頂部的<⊖>(焦平面)標記到主體之間的距離。如果您太靠近主體，則焦點指示燈<●>會閃爍。
如您使用閃光燈而相片底部顯得過於昏暗，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 拍攝運動主體

使用<🏊>(運動)模式拍攝運動主體，如奔跑的人或行駛的車輛。



💡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遠距離拍攝時建議使用遠攝鏡頭。

- **使用自動對焦區域框追蹤主體。**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以在自動對焦區域框中進行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果無法對焦，則焦點指示燈<●>會閃動。

預設設定是<📷>(連續拍攝)。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按住快門按鈕，可以在連續拍攝主體的動作時維持自動對焦(最多為5.0張/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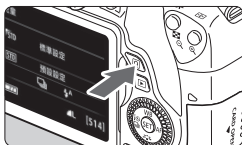
- 在相機容易產生震動的低光照環境下，觀景器左下方的快門速度顯示器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SCN：特殊場景模式

當您為主體或場景選擇拍攝模式時，相機會自動選擇合適的設定。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SCN>。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或<◀><▶>鍵以選擇所需拍攝模式圖示。
- 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拍攝模式。



- 也可以選擇拍攝模式圖示並按下<SET>以顯示可從其中選擇一個拍攝模式的拍攝模式選項。

<SCN>模式下的可用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頁碼
	兒童	第85頁
	食物	第86頁
	燭光	第87頁

拍攝模式		頁碼
	夜間人像	第88頁
	手持夜景	第89頁
	HDR背光控制	第90頁

👤 拍攝兒童

要連續對焦和拍攝四處亂跑的兒童時，請使用<👤>(兒童)。膚色會顯得健康。



💡 拍攝竅門

● 使用自動對焦區域框追蹤主體。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以在自動對焦區域框中進行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果無法對焦，則焦點指示燈<●>會閃動。

● 連續拍攝。

預設設定是<📷>(連續拍攝)。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按住快門按鈕，可以在連續拍攝主體變化的面部表情和動作時維持自動對焦(最多為5.0張/秒)。



閃光燈回電時，「buSY」顯示在觀景器中和液晶面板上，無法拍攝相片。該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即時顯示拍攝期間，「BUSY」顯示在液晶螢幕上，無法檢視主體。

🍴 拍攝食物

拍攝食物時，請使用<🍴>(食物)。相片會顯得明亮和鮮豔。



💡 拍攝竅門

● 變更色調。

您可變更[色調]。帶有暗紅色調的食物相片通常會使食物顯得更鮮豔。若要增加食物的紅色調，請將其設定為偏向[暖色調]。如顯得過於紅潤，請向[冷色調]端設定。

● 近攝主體。

如果您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來近攝食物。

● 避免使用閃光燈。

如使用閃光燈，光線可能會過度照亮盤子或食物並導致不自然的陰影。預設會設定<🚫>(關閉閃光燈)。在低光照環境下拍攝時，請盡量避免相機震動。

- 由於此模式下設定的色調會使食物顯得更鮮豔，因此拍攝人物主體時，可能會使人物主體的膚色顯得不自然。
- 如果使用閃光燈，[色調]設定會切換到標準設定。

拍攝燭光人像

拍攝燭光人像時，請使用<>(燭光)。相片中將會保留燭光色調。



拍攝竅門

- **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將觀景器中的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拍攝。
- **如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相機容易產生震動的低光照環境下，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器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即使手持相機時亦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變更色調。**
您可變更[色調]。若要增加燭光的紅色調，請將其設定為偏向[暖色調]。如顯得過於紅潤，請向[冷色調]端設定。



- 無法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 內置閃光燈不會閃光。在低光照環境下可能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第100頁)。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 拍攝夜間人像(使用三腳架)

要想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夜景，請使用<📷>(夜間人像)模式。建議使用三腳架。



💡 拍攝竅門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另外，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檢查主體的亮度。**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主體曝光效果。建議在拍攝後播放影像，以檢查主體亮度。如主體顯得昏暗，請靠近主體，然後再次拍攝。

- **還可採用其他拍攝模式拍攝。**

由於在夜間拍攝時相機容易產生震動，因此，建議使用<A+>和<P>進行拍攝。



- 吩咐主體即使閃光燈閃光後也要保持靜止狀態。
- 如自拍時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短暫亮起。
- 請參閱第91頁的注意事項。

拍攝夜景(手持)

拍攝夜景時，使用三腳架會獲得最佳結果。但是，<>(手持夜景)模式可在手持相機的情況下拍攝夜景。每張相片會連續拍攝四張，會記錄相機震動較小的一張影像。



拍攝竅門

● 穩固握持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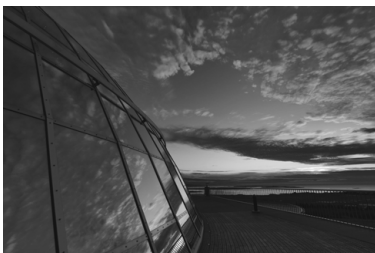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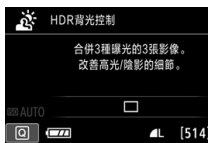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在此模式中，四張影像會被對齊並合併為一張影像。但是，如因相機震動而導致四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拍攝人物時請開啟閃光燈。

要在夜景拍攝人物，請按下<>按鈕以設定<>(開啟閃光燈)。為獲得滿意的人像效果，第一次拍攝會使用閃光燈。叮囑主體不要移動，直至完成所有四張連續拍攝。

🌄 拍攝逆光場景

拍攝明暗結合的場景時，請使用<🌄>(HDR 背光控制)模式。在此模式中拍攝一張相片後，會以不同曝光連續拍攝三張影像。會產生一張色調範圍廣、由背光導致的剪影最小的影像。



拍攝竅門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在此模式中，三張影像會被對齊並合併為一張影像。但是，如因相機震動而導致三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閃光燈不會閃光。在低光照環境下可能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第100頁)。
- 請參閱第91頁的注意事項。



HDR表示高動態範圍。



<☒>(夜間人像)和<☒>(手持夜景)的注意事項

- 在即時顯示拍攝期間，很難對焦夜景中的光點。這種情況下，請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進行對焦。
- 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影像會有所差異。

<☒>(手持夜景)的注意事項

- 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如使用閃光燈拍攝光線較少的夜景，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樣拍出來的相片會很模糊。
- 如使用閃光燈，人物主體距離背景很近而背景亦被閃光燈覆蓋，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樣拍出來的相片會很模糊。亦可能會出現不自然的陰影及異常色彩。
- 外接閃光燈覆蓋範圍：
 - 使用帶有自動閃光覆蓋設定的閃光燈時，變焦位置將會固定在廣端，無論鏡頭變焦位置在何處。
 - 如果已手動設定閃光燈覆蓋範圍，請在拍攝之前將發光裝置(閃光燈頭)設定為廣角端。

<☒>(夜間人像)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主體的面部顯得昏暗時可能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進行對焦。

<☒>(手持夜景)和<☒>(HDR背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 與其他拍攝模式相比，拍攝範圍更窄。
- 無法選擇RAW+L或RAW。如設為RAW+L或RAW，將設定為L。
- 如果拍攝運動主體，主體的動作可能會留下餘像，或者主體的周圍區域會變得昏暗。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或由相機震動而導致連續拍攝的影像之間移動幅度很大，影像對齊功能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需要花一些時間將影像記錄到記憶卡內，因為它們在拍攝之後會進行合併。影像處理期間會在觀景器中及液晶面板上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如果拍攝模式設為<☒>或<☒>，則無法直駁打印。



<☞>(HDR背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 請注意，影像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可能會顯得不正常或有明顯雜訊。
- 對於強烈背光的場景或對比度極高的場景，HDR背光控制可能無效。
- 如果拍攝主體足夠明亮，例如，在普通照明的場景下，則應用 HDR 效果的影像可能會顯得不自然。

Q 速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下，顯示拍攝功能設定螢幕時，可按下<Q>按鈕以顯示速控螢幕。下一頁中的表格顯示了每個基本拍攝區模式可以使用速控螢幕設定的功能。

1 將模式轉盤設為基本拍攝區模式。

例如：人像模式



2 按下<Q>按鈕(⓪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功能。



- 按下<▲><▼>或<◀><▶>鍵選擇功能。(在☞模式下，毋須進行此步驟。)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8頁)將會出現。
- 轉動<☞>或<⓪>轉盤以變更設定。
- 也可以透過選擇功能並按下<SET>從清單中選擇。

基本拍攝區模式下的可設定功能

●：預設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功能								
驅動模式 (第106頁)	□：單張拍攝	●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
	□S：靜音單張拍攝	○	○	○	○	○	○	○
	S：靜音連續拍攝	○	○	○	○	○	○	○
	(10秒)	○	○	○	○	○	○	○
	2 (2秒)	○	○	○	○	○	○	○
	c (連續)	○	○	○	○	○	○	○
閃光燈閃光	：自動閃光	●		●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	○	○
背景模糊(第78頁)				○				
色調(第86、87頁)								
額外效果拍攝(第77頁)				○				

功能		SCN					
驅動模式 (第106頁)	□：單張拍攝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S：靜音單張拍攝	○	○	○	○	○	○
	S：靜音連續拍攝	○	○	○	○	○	○
	(10秒)	○	○	○	○	○	○
	2 (2秒)	○	○	○	○	○	○
	c (連續)	○	○	○	○	○	○
閃光燈閃光	：自動閃光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背景模糊(第78頁)							
色調(第86、87頁)			○	○			
額外效果拍攝(第77頁)							

* 如果變更拍攝模式或者將電源開關設定為<OFF>，則所有功能將恢復為預設設定(自拍除外)。

▶ 影像播放

下面介紹了最簡單的播放影像的方法。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出現最後拍攝或播放的影像。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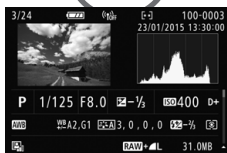
- 要從拍攝的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逆時針轉動<◀>轉盤。要從拍攝的第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順時針轉動<▶>轉盤。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無資訊



基本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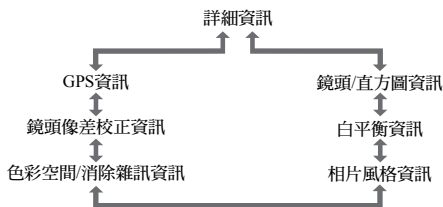
拍攝資訊顯示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準備就緒狀態。

拍攝資訊顯示

顯示拍攝資訊螢幕(第94頁)時，可以按下<▲><▼>鍵以變更在螢幕底部顯示的如下拍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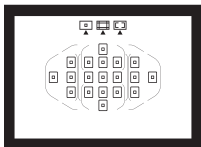


- 顯示的資訊視拍攝模式和設定而定。
- 如果未記錄影像的GPS資訊，則不會顯示GPS資訊螢幕。



3

設定自動對焦及 驅動模式



觀景器中的19個自動對焦點使自動對焦拍攝適用於各種主體和場景。

您亦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及主體的最佳自動對焦操作及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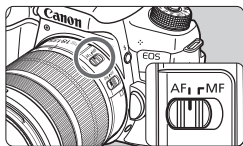
- 頁面標題右上角的★圖示表示此功能只可創意拍攝區模式下使用(第27頁)。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自動對焦操作及自動對焦點(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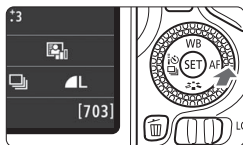
<AF>表示自動對焦。<MF>表示手動對焦。

AF：變更自動對焦操作☆

可選擇符合拍攝情況或適合主體的AF(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最合適相應拍攝模式的自動對焦操作。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按下<▶ AF>按鈕。
▶ 將顯示[自動對焦操作]。



3 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 按下<◀> <▶>鍵以選擇所需的自動對焦操作，然後按下<SET>。

4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用指定的自動對焦操作完成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

對焦指示燈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只會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會顯示對焦成功的自動對焦點，觀景器中的對焦指示燈<●>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時，成功對焦的同時會設定曝光設定。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操作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移動主體。如您半按住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第101頁)時，相機首先使用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自動對焦區域框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操作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單張自動對焦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會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並開始追蹤移動主體。

自動對焦點亮起紅光

預設情況下，在光照環境下對焦成功時，自動對焦點會亮起紅光。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成功對焦時是否讓自動對焦點亮起紅光。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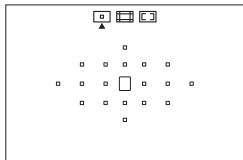
在低光照情況下，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內置閃光燈可能會進行一次短暫的閃光。這會照亮主體以便進行自動對焦。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及自動對焦點 ☆

提供19個自動對焦點用於自動對焦。您可選擇適合場景或主體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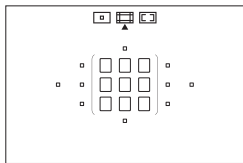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您可從三種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中選擇其中一種。有關選擇步驟的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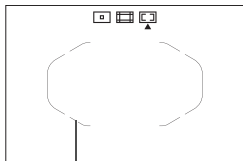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田：區域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區域)

將19個自動對焦點分割為五個區域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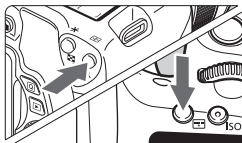


田：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用於對焦。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此模式(<田>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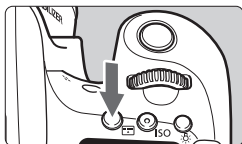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區域框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1 按下<☐>或<☐>按鈕(⌀6)。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按下<☐>或<☐>按鈕。



2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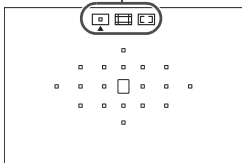
- 每次按下<☐>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將會變更。
- 當前設定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顯示於觀景器上方。

☐：單點自動對焦
(手動選擇)

☐：區域自動對焦
(手動選擇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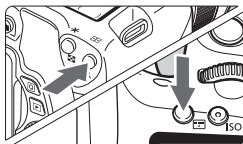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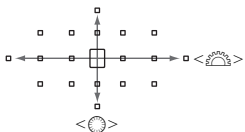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可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如已設定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可選擇用於啟動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的任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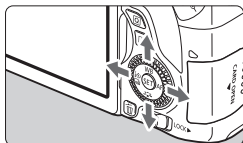
1 按下<AF-ON>或<SET>按鈕(ⓘ6)。

- ▶ 自動對焦點將在觀景器中顯示。
- 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定的區域將會顯示。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可透過水平移動<轉盤>或垂直移動<轉盤>轉盤來選擇自動對焦點。如按下<SET>，會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或中央區域)。
- 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轉動<轉盤>或<轉盤>轉盤會依次循環變更區域。
- 亦可透過水平移動<◀> <▶>鍵或垂直移動<▲> <▼>鍵來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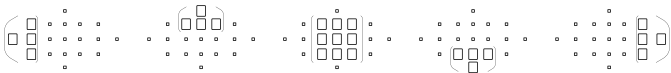


▣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區域)

將19個自動對焦點分割為五個區域進行對焦。選定區域中的所有自動對焦點均可用於自動選擇對焦點。這對拍攝運動主體非常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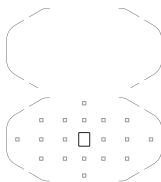
然而，因為此功能易於對焦距離最近的主體，所以比單點自動對焦更難以對焦特定目標。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



▣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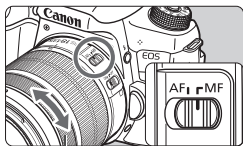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用於對焦。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此模式(<▣>除外)。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會顯示已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如顯示多個自動對焦點，表示這些點都已成功對焦。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會首先使用手動選擇的(第103頁)自動對焦點<□>完成對焦。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

MF：手動對焦



對焦環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2 向主體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選擇驅動模式

相機具有單張拍攝及連續拍攝驅動模式。



- 1 按下 <    > 按鈕。
▶ [驅動模式] 會出現。



- 2 選擇驅動模式。

- 按下 <  <  > 鍵以選擇所需的驅動模式，然後按下 <  > 。

: 單張拍攝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

: 連續拍攝(最快約5.0張/秒)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

S : 靜音單張拍攝

拍攝聲音比 <  > 小的單張拍攝。

S : 靜音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拍攝聲音比 <  > 小的連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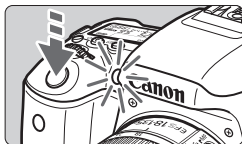
: 自拍:10秒/遙控器

2 : 自拍定時器:2秒

C : 自拍定時器:連續

有關自拍的資訊，請參閱第107頁。

📷 使用自拍



1 按下<◀▶📷▶>按鈕。

▶ [驅動模式]會出現。

2 選擇自拍。

- 按下<◀><▶>鍵以選擇自拍，然後按下<SET>。

📷：10秒自拍

亦可使用遙控器拍攝。

📷₂：2秒自拍(第79頁)

📷_c：10秒自拍加連續拍攝

按下<▲><▼>鍵以設定自拍時的多張相片數(2到10)。

3 拍攝相片。

- 透過觀景器對焦主體，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您可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液晶面板上的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4

影像設定

本章介紹與影像相關的功能設定：影像記錄畫質、ISO感光度、相片風格、白平衡、自動亮度優化、消除雜訊、鏡頭像差校正、防止閃爍拍攝及其他功能。

- 頁面標題右上角的 ☆ 圖示表示此功能只可創意拍攝區模式下使用(第27頁)。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像素數及影像畫質。提供10種影像記錄畫質設定： L、 L、 M、 M、 S1、 S1、S2、S3、 RAW + L、 RAW。



1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畫質]，然後按下<SET>。
- ▶ 將顯示[影像畫質]。

記錄像素(像素數)

可拍攝數量



2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 將顯示相應畫質的像素數及最高可拍攝數量，以幫助您選擇所需的畫質。然後按下<SET>。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

(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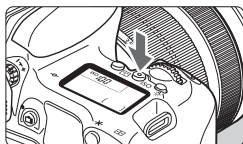
影像畫質			記錄像素 (百萬像素)	檔案大小 (MB)	可拍攝 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 數量
	高畫質	JPEG	24 (24M)	7.6	940	180 (940)
				3.9	1810	1810 (1810)
	中畫質		10.6 (11M)	4.0	1770	1770 (1770)
				2.0	3500	3500 (3500)
	低畫質		5.9 (5.9M)	2.5	2830	2830 (2830)
				1.3	5320	5320 (5320)
S2			2.5 (2.5M)	1.3	5320	5320 (5320)
S3			0.35 (0.3M)	0.3	20180	20180 (20180)
	高畫質	24 (24M)	28.1+7.6	190	6 (6)	
			28.1	240	7 (8)	

* 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及連續拍攝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均基於使用8 GB記憶卡時的佳能測試標準(3:2長寬比、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這些數字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長寬比、ISO感光度、相片風格、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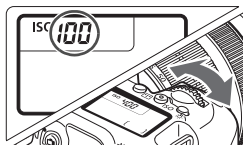
* 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基於佳能測試標準、兼容UHS-I的8 GB記憶卡。

ISO：變更ISO感光度以配合光照 ☆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



1 按下<ISO>按鈕(ⓘ6)。



2 設定ISO感光度。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的同時，轉動<⚙>或<⦿>轉盤。
- ▶ 「A」表示ISO自動。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ISO 100 – ISO 4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擴展得越遠(第130頁)。
ISO 400 – ISO 1600	陰天或傍晚	
ISO 1600 – ISO 12800、H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高ISO感光度將會導致影像顆粒感較明顯。

☆ 選擇相片風格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適合主體的影像特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為[



1 按下<▼ >按鈕。

- ▶ 相片風格選擇畫面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將會設定。



您亦可使用[ 2:相片風格]設定相片風格。

WB：配合光源☆

此功能調整色調以使白色的物體在相片中呈現白色，這稱為白平衡(WB)。一般情況下[AWB] (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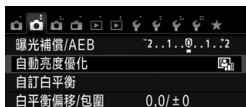
- 1 按下<▲ WB>按鈕。
▶ 將顯示[白平衡]。



- 2 選擇白平衡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白平衡設定<☀>、<🏠>、<☁>、<☀>或<☀>所顯示的「約****K」(K：開氏溫標)是其各自的色溫。

MENU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如影像昏暗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此功能稱為自動亮度優化。預設設定為[標準]。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校正。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標準]。



1 選擇[自動亮度優化]。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自動亮度優化]，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影像將會按需要以校正過的亮度及對比度進行記錄。

MENU 設定消除雜訊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此功能可減少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影像中較暗區域(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變更設定以配合雜訊等級。



1 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2 設定等級。

- 選擇所需的消除雜訊等級，然後按下<SET>。

● [NR]: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與消除雜訊設定成[高]時相比，該選項的影像畫質更高。對於每張相片，每次拍攝會連續拍攝四張影像，然後自動對齊並合併為一張JPEG影像。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對1秒或以上曝光的影像均可進行消除雜訊。



1 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自動]

關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此[自動]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 [啟用]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啟用]設定可能會減少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的雜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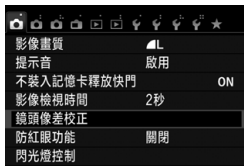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MENU 鏡頭周邊亮度及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下降是由於鏡頭的特性而導致影像四角顯得較暗的一種現象。主體輪廓邊緣的顏色被稱為色差。因鏡頭特性而發生影像變形稱為校正。這些鏡頭像差及亮度下降可以校正。預設情況下，周邊亮度及色差校正設定為[啟用]，變形校正設定為[關閉]。

周邊亮度校正



1 選擇[鏡頭像差校正]。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鏡頭像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周邊亮度]，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用]，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色差校正



1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色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用]，然後按下<SET>。

2 拍攝相片。

- 會記錄色差校正後的影像。

變形校正



1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變形校正]，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用]，然後按下<(SET)>。

2 拍攝相片。

- 會記錄變形校正後的影像。

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30種鏡頭的鏡頭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及變形校正資料。如您選擇[啟用]，而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時，將會自動應用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及變形校正。

利用EOS Utility (EOS軟件)，您可以檢查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沒有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對於包含校正資料的鏡頭，不必將校正資料註冊到相機。

MENU 減少閃爍☆

如在白光燈等光源下使用快速快門速度拍攝影像，則光源閃爍會造成閃爍，且影像可能會垂直不均勻地曝光。如在這些條件下使用連續拍攝，可能會導致影像整體曝光或色彩不均勻。

使用防止閃爍拍攝時，相機會偵測光源閃爍的頻率，並在閃爍對曝光或色彩影響最小時拍攝相片。



1 選擇[防止閃爍拍攝]。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防止閃爍拍攝]，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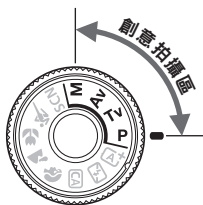
- 選擇[啟用]，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減少閃爍引致的曝光或色彩不均勻並拍攝影像。

5

進階操作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您可以根據需要，透過選擇快門速度及/或光圈、依自身偏好調整曝光度等操作來變更相機的各種設定，以獲得多種多樣的拍攝效果。

- 頁面標題右上角的 ☆ 圖示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
- 半按快門按鈕後釋放，透過操作測光定時器，曝光值即會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保持顯示4秒(⌀4)。



將<LOCK>開關置於左方。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適應主體的亮度。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 <P>表示程式。

* AE表示自動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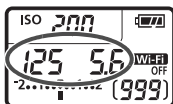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指示燈<●>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下)。
- ▶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3 查看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標準的曝光。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Tv：表達主體的動作

您可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捕捉運動主體的瞬間動作，也可虛化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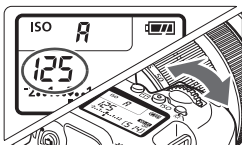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1/30秒)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1/2000秒)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時，轉動<轉盤>。
- 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向左轉動設定較低的快門速度。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會以指定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

Av：變更景深

要使背景虛化或使遠近物體顯得清晰，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以調整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 <Av>表示光圈值，即鏡頭內光圈的孔徑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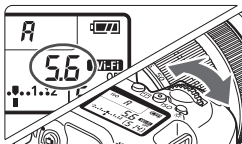
虛化的背景
(使用低光圈值：f/5.6)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高光圈值：f/32)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時，轉動<☀>轉盤。
- f值越高，景深越廣，前景及背景對焦越清晰。
- 向右轉動<☀>轉盤會設定更高的f數值(較小的光圈孔徑)，向左轉動轉盤會設定更低的f數值(較大的光圈孔徑)。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將使用指定的光圈值拍攝相片。

M：手動曝光

您可根據需要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在觀景器中參閱曝光量指示標尺的同時，可根據需要設定曝光。這種方法稱為手動曝光。

* <M>表示手動。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M>。

2 設定ISO感光度(第112頁)。



標準曝光指數



曝光量標記

3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請轉動<⦿>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左方，然後轉動<⚙>或<⦿>轉盤。

4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會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 曝光量標記<▮>表示目前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5 設定曝光並拍攝相片。

-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並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 如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差距超過±2級，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末端會顯示<◀>或<▶>。(在液晶螢幕上，如曝光量超過±3級，將會顯示<◀>或<▶>。)

📷 變更測光模式 ☆

提供四種測量主體亮度的方法(測光模式)。一般情況下，建議使用權衡式測光。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下，測光模式將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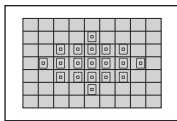
1 選擇[測光模式]。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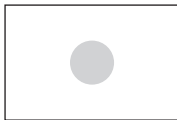
2 設定測光模式。

- 選擇所需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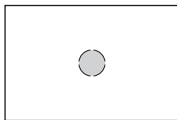
📷 權衡式測光

全範圍測光模式即使在背光主體中亦同樣適用。相機機會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



📷 局部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因背光等而在主體周圍產生更明亮光的情況。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亮度測量區域。



📷 重點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或場景的特定部份進行測光。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亮度測量區域。此測光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亮度測量偏重於影像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此測光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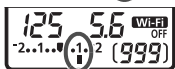
設定曝光補償☆

如曝光(不使用閃光燈)不符合要求，請設定曝光補償。此功能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使用(<M>除外)。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5級。

1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半按快門按鈕(❶4)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增加曝光量
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減少曝光量
獲得較暗的影像



2 設定補償量。

-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左方，然後轉動<>轉盤。

3 拍攝相片。

- 如要取消曝光補償，請設定曝光補償量至<0>。

MENU 自動包圍曝光☆

該功能進一步擴展曝光補償，透過自動更改曝光(在 ± 2 級間以1/3級為單位)拍攝如下所示的三張影像。然後您可選擇最佳的曝光量。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AE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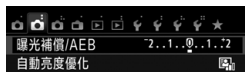
標準曝光



較暗的曝光
(減少曝光量)



較明亮的曝光
(增加曝光量)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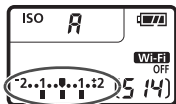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曝光補償/AEB]，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轉動<3>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按下<< >>> <>>>鍵設定曝光補償量。如自動包圍曝光與曝光補償配合使用，自動包圍曝光會將曝光補償等級作為中間值應用。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當您按下<MENU>按鈕退出選單時，自動包圍曝光範圍將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自動包圍曝光



3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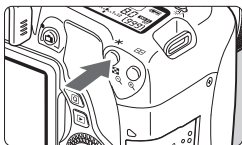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鎖定曝光 ☆

當對焦區域與曝光測光區域不相同時，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您可鎖定曝光。按下<✱>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這適用於拍攝背光主體等。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2 按下<✱>按鈕。(04)

- ▶ 觀景器中的<✱>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按鈕，將鎖定目前的自動曝光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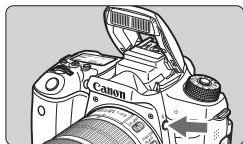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留自動曝光鎖定，請持續按下<✱>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室內、低光照或白天背光情況下，只需升起內置閃光燈並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拍攝閃光燈相片。在<P>模式下，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1/60秒–1/200秒)以免產生相機震動。



1 按下<⚡>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按下<⚡>按鈕可隨時拍攝閃光燈相片。
- 閃光燈回電時，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buSY」。



2 半按快門按鈕。

- 在觀景器中的左下部，檢查<⚡>圖示是否亮起。



3 拍攝相片。

- 完成對焦以後，如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閃光燈將會閃光進行相片拍攝。

內置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約值，米/呎)

ISO感光度 (第112頁)	EF-S18-135mm f/3.5-5.6 IS STM、EF-S18-55mm f/3.5-5.6 IS STM、 EF-S55-250mm f/4-5.6 IS STM、EF-S18-200mm f/3.5-5.6 IS		
	廣角		遠攝
	f/3.5	f/4	f/5.6
ISO 100	1 - 3.4 / 3.3 - 11.2	1 - 3 / 3.3 - 9.8	1 - 2.1 / 3.3 - 6.9
ISO 400	1 - 6.9 / 3.3 - 22.6	1 - 6 / 3.3 - 19.7	1 - 4.3 / 3.3 - 14.1
ISO 1600	1.7 - 13.7 / 5.6 - 44.9	1.5 - 12 / 4.9 - 39.4	1.1 - 8.6 / 3.6 - 28.2
ISO 6400	3.4 - 27.4 / 11.2 - 89.9	3 - 24 / 9.8 - 78.7	2.1 - 17.1 / 6.9 - 56.1

* 當已設定高ISO感光度且對焦距離過長時，可能無法獲得相應曝光，具體視乎主體條件等而定。

6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相片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在電腦中安裝EOS Utility(EOS軟件，第166頁)後，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時進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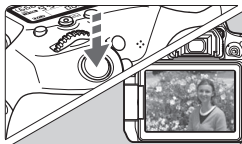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在<+>模式下，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場景圖示會在左上方顯示。
- 預設情況下，連續自動對焦會啟用。
- 即時顯示影像會以接近真實情況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2 向主體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方式(第137頁)進行對焦。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播放顯示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啟用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用]。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室溫 (23°C/73°F)	低溫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200	17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180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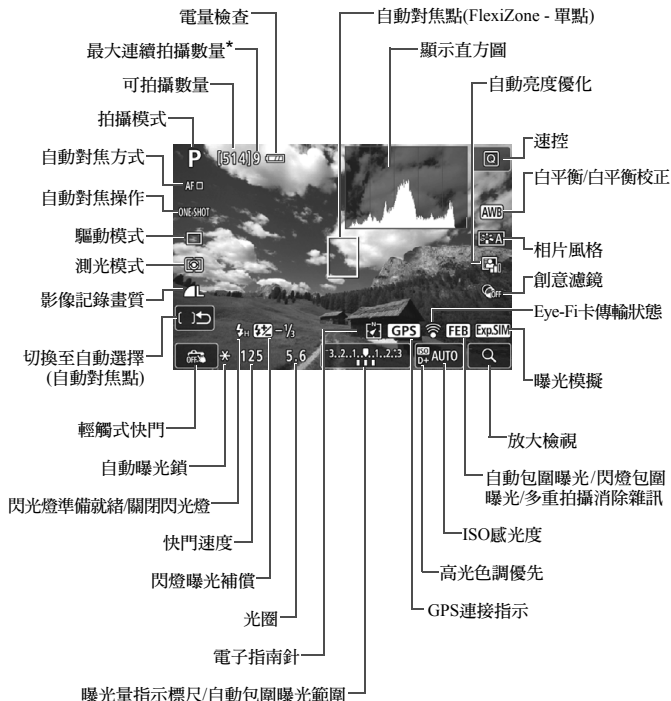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的LP-E17電池，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充滿電的LP-E17電池，在室溫(23°C/73°F)下可連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約1小時30分鐘。

請勿以同一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光源，如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應器或相機的內部零件。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至 9 或以下時，將顯示數量。

變更自動對焦操作☆

可選擇符合拍攝情況或適合主體的AF(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下，會設定最合適相應拍攝模式的自動對焦操作。

1 按下<Q>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2 選擇[ONE SHOT]。

- 按下<▲><▼>鍵在畫面左側選擇[ONE SHOT] (自動對焦操作)。

3 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自動對焦操作，然後按下<SET>。

4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用指定的自動對焦操作完成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只會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作業適用於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持續對主體進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連續拍攝速度會變慢，因為相機保持對焦並連續拍攝。
- 建議將[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FlexiZone - 單點]。
- 因拍攝條件而異，需要片刻才可釋放快門。
- 因使用的鏡頭、到主體的距離及主體的速度而異，相機可能無法進行正確對焦。
- 如在連續拍攝期間操作變焦，對焦可能會丟失。在使用變焦後拍攝，以獲得所需補償。
- 如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藍色。

使用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方式)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方式。提供以下自動對焦方式：
[**AF**(臉部)+追蹤]、[FlexiZone - 多點](第138頁)及[FlexiZone - 單點](第140頁)。

如要精準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放大影像，然後手動對焦(第142頁)。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在[**AF**]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選擇所需自動對焦方式，然後按下<SET>。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亦可按下<Q>按鈕以在速控畫面中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AF(臉部)+追蹤：AF

相機偵測並對焦人臉。如臉部移動，自動對焦點<[]>亦會移動以追蹤臉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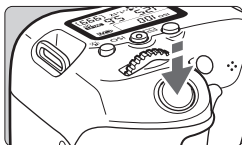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Q>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偵測到臉部時，自動對焦點<[]>會出現於要對焦的臉部。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將會顯示。使用<◀><▶>鍵以移動<[]>框至要對焦的臉部。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臉部或主體。如主體並非臉部，<F 3>將會顯示。
- 如未偵測到臉部或您輕點液晶螢幕但並未選擇任何臉部或主體，相機會透過自動選擇切換至[FlexiZone - 多點](第138頁)。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FlexiZone - 多點：AF()

您可使用最多49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寬區域對焦(自動選擇)。此廣闊區域亦可分割為9個區域進行對焦(區域選擇)。



區域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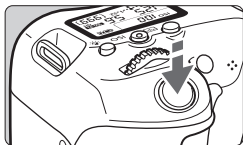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Q>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SET>或<AF-ON>按鈕會在自動選擇及區域選擇之間切換。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自動選擇。
- 使用<▲> <▼>或<◀> <▶>鍵以選擇區域。如要返回中央區域，請再次按下<SET>或<AF-ON>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區域。選擇區域後，輕點螢幕上的[]以切換至自動選擇。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區域框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FlexiZone - 單點：AF □

相機會使用單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想要對焦特定主體時非常有效。



自動對焦點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 <□> 會出現。
- 短片拍攝期間，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定為[啟用]，自動對焦點會以大尺寸顯示。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按下 <▲> <▼> 或 <◀> <▶> 鍵以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螢幕邊緣。)
- 按下 <ET> 或 <🔄> 按鈕會將自動對焦點返回螢幕中央。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移動自動對焦點。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只需輕點液晶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這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啟動輕觸式快門。

- 輕點螢幕左下方的[]。每次輕點此圖示將會在[]及[]之間切換。
- [] (輕觸式快門: 啟用)
您可以輕點重點進行對焦和拍攝。
- [] (輕觸式快門: 關閉)
您可以輕點重點以選擇想要對焦的區域。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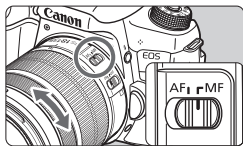


3 輕點螢幕進行拍攝。

- 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 相機會在輕點的點處使用設定的自動對焦方式(第137-140頁)進行對焦。設定為[FlexiZone - 多點]時，會切換至[FlexiZone - 單點]。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自動拍攝相片。
- 如未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並無法拍攝相片。再次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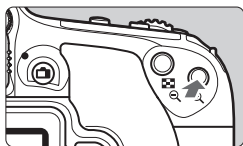
MF：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使用手動對焦進行精確對焦。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2 顯示放大框。

- 按下<Q>按鈕。
- ▶ 放大框會出現。
- 您亦可輕點螢幕上的[Q]以放大影像。



放大框

3 移動放大框。

- 按下<▲><▼>或<◀><▶>鍵以將放大框移至要對焦的位置。
- 如要返回螢幕中央，請按下<SET>或<⏏>按鈕。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4 放大影像。

- 每次按下<Q>按鈕，影像中的放大倍率將變更如下：

→ 1倍 → 5倍 → 10倍 → 正常檢視

5 手動對焦。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Q>按鈕以返回正常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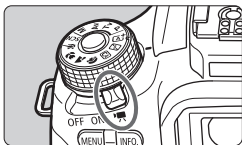
6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7

拍攝短片



透過將電源開關置於<📹>可啟用短片拍攝。短片記錄格式為MP4。

- 有關可記錄短片的記憶卡的資訊，請參閱第7頁。
- 如您握持本相機拍攝短片，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短片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 有關握持相機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4頁。



Full HD 1080

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表示兼容1,080個垂直像素(掃描線)的高清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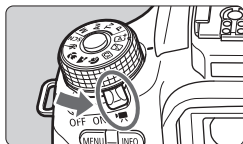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

要播放已拍攝的短片，建議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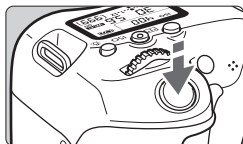
自動曝光拍攝

拍攝模式設為<M>以外的模式時，自動曝光控制會生效以配合場景目前的亮度。



1 將電源開關置於<🔊>。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設定<M>以外的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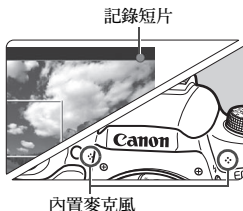
3 向主體對焦。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137-140頁、第142頁)進行對焦。
- 預設情況下，[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啟用]已設定，相機將會一直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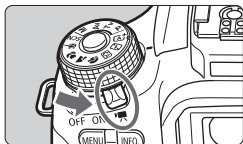
4 拍攝短片。

- 按下<📷>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再次按下<📷>以停止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 ▶ 將透過內置麥克風記錄聲音。



手動曝光拍攝

在<M>模式下，您可自由設定短片拍攝的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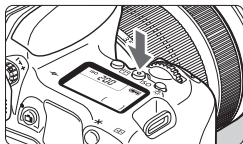


1 將電源開關置於<ON>。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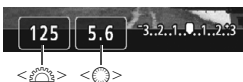


2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M>。



3 設定ISO感光度。

- 按下<ISO>按鈕，然後轉動<ISO>或<ISO>轉盤以選擇ISO感光度。



4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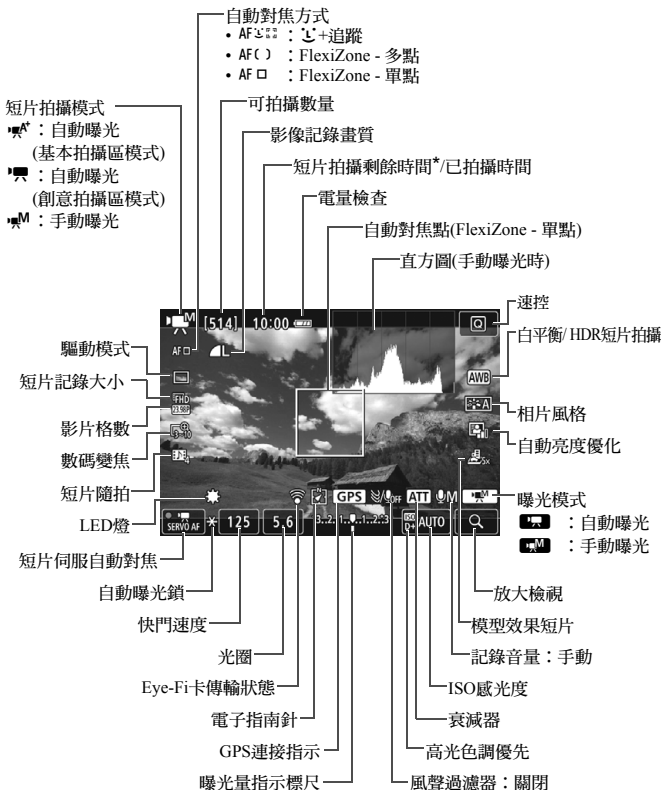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ISO>轉盤。可設定的快門速度會因格數<FPS>而異。
 - 29.97P 25.00P 23.98P : 1/4000秒 – 1/30秒
 - 59.94P 50.00P : 1/4000秒 – 1/60秒
- 如要設定光圈，請轉動<ISO>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左方，然後轉動<ISO>或<ISO>轉盤。

5 對焦並拍攝短片。

- 操作步驟與「自動曝光拍攝」(第146頁)的步驟3及4相同。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應用於單個短片。

MENU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使用[2：短片記錄大小]，您可設定短片記錄大小(影像大小、格數及壓縮方法)及其他功能。

- 影像大小

1920x1080

全高清(Full HD)記錄畫質。長寬比為16:9。

1280x720

高清(HD)記錄畫質。長寬比為16:9。

640x480

標清記錄畫質。長寬比為4:3。

- 格數(格/秒：每秒記錄格數)

29.97格/秒 / 59.94格/秒

適用於電視格式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25.00格/秒 / 50.00格/秒

適用於電視格式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洲等)。

23.98格/秒

主要用於電影。

- 壓縮方法

標準

一次過高效壓縮多格影片進行記錄。

輕量()

該短片以低位元速度錄製以供在各種裝置上播放，導致檔案大小比使用[標準]時更小。因此，您可以比使用[標準]時拍攝更長時間。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約)

短片記錄大小			記憶卡上的總記錄時間			檔案大小
			4 GB	8 GB	16 GB	
FHD [1920x 1080]	29.97P 25.00P 23.98P	標準	17分鐘	35分鐘	1小時10分鐘	216 MB/分鐘
	29.97P 25.00P	輕量	43分鐘	1小時26分鐘	2小時53分鐘	87 MB/分鐘
HD [1280x 720]	59.94P 50.00P	標準	20分鐘	40分鐘	1小時21分鐘	187 MB/分鐘
	29.97P 25.00P	輕量	2小時5分鐘	4小時10分鐘	8小時20分鐘	30 MB/分鐘
VGA [640x 480]	29.97P 25.00P	標準	57分鐘	1小時55分鐘	3小時50分鐘	66 MB/分鐘
	29.97P 25.00P	輕量	2小時43分鐘	5小時26分鐘	10小時53分鐘	23 MB/分鐘
HDR短片拍攝[1280x720]			40分鐘	1小時20分鐘	2小時40分鐘	94 MB/分鐘

● 超出4 GB的短片檔案

即使拍攝超出4 GB的短片，亦可以不間斷地連續拍攝。

在短片拍攝過程中，短片達到4 GB檔案大小前約30秒，顯示於短片拍攝螢幕中的已拍攝時間會開始閃爍。如您繼續拍攝短片而檔案大小超出4 GB，會自動建立新短片檔案，已拍攝時間或時間碼會停止閃爍。

播放短片時，需要單獨播放每個短片檔案。短片檔案無法自動連續播放。短片播放結束後，選擇下一個要播放的短片。

● 短片拍攝時間限制

單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為29分鐘59秒。短片拍攝時間達到29分鐘59秒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您可按下<  >按鈕再次開始拍攝短片。(開始記錄新短片檔案。)

 **請勿以同一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
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8

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播放影像及短片的基本步驟。

使用其他裝置拍攝及儲存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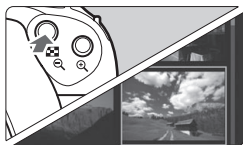
在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4、9、36或100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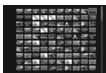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時，將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切換至索引顯示。

- 按下<·>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所選影像會高光顯示在一個橙框中。
- 按下<·>按鈕會將顯示按如下方式切換：9張影像→36張影像→100張影像。
- 按下<>按鈕會將顯示按如下方式切換：100張影像→36張影像→9張影像→4張影像→1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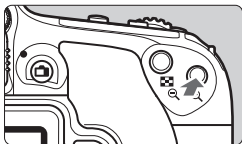


3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移動橙框並選擇影像。您亦可按下<·<>或<·<>鍵以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會顯示下一個畫面或上一個畫面上的影像。
- 在索引顯示中按下<·<>，將以單張影像顯示方式顯示所選影像。

⦿/⦿ 放大檢視

您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將拍攝的影像放大約1.5倍至10倍。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如您按住<⦿>按鈕，影像會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降低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放大區域位置



2 捲動放大影像。

- 按下<▲><▼>或<◀><▶>鍵以所按方向捲動放大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檢視，請按下<▶>按鈕，會重新顯示單張影像顯示。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液晶螢幕是可使用手指輕觸進行各種播放操作的輕觸式感應面板。首先，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瀏覽影像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使用一隻手指輕掃螢幕。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使用**一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透過向左或向右輕掃手指可瀏覽下一張或上一張影像。
向左方輕掃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
向右方輕掃以查看前一張(舊)影像。
- 在索引顯示中，同樣使用**一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透過上下輕掃手指可瀏覽至下一個或上一個畫面。
向上輕掃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或向下輕掃以查看上一張(舊)影像。
選擇影像時，橙色框會出現。在影像上再次輕點以將其顯示為單張影像。

使用兩隻手指輕掃螢幕。

使用**兩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向左或向右輕掃兩隻手指時，您可使用[▶2]設定頁下[用🔧進行影像跳轉]中設定的方法跳轉影像。

縮小影像(索引顯示)



放大影像



合併兩隻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隻手指呈分開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合併。

- 每次合併手指，單張影像顯示均會變更為索引顯示。
- 選擇影像時，橙色框會出現。在影像上再次輕點以將其顯示為單張影像。

分開兩隻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隻手指呈合併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分開。

- 隨著手指分開，影像會放大。
- 影像最大可放大至約10倍。
- 您可拖曳手指捲動影像。
- 如要縮小影像，在螢幕上將兩隻手指合攏。
- 在[↶]圖示上輕點將會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播放短片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以顯示影像。



2 選擇短片。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播放的短片。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畫面左上角顯示的<SET 圖示>表示短片。如短片為短片隨拍，則將顯示<SET 圖示>。
- 索引顯示時，縮圖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由於短片無法從索引顯示播放，因此請按下<SET>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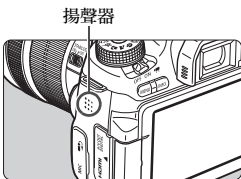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SET>。

- ▶ 螢幕底部將出現短片播放面板。



4 播放短片。

- 選擇[▶](播放)，然後按下<SET>。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SET>以暫停短片播放。
- 即使在短片播放時，您亦可轉動<◀▶>轉盤以調校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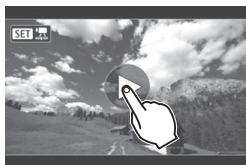


短片播放面板

操作	播放內容
▶ 播放	按下<SET>以切換播放及停止。
▶ 慢動作	按下<◀>>▶>鍵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螢幕的右上角。
◀◀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 上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顯示上一張。持續按下<SET>將會回捲短片。
▶▶ 下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SET>將會快轉短片。
▶▶ 末張	顯示短片的末張。
♪ 背景音樂*	播放短片時配以選定的背景音樂。
✂ 編輯	顯示編輯畫面。
	播放位置
mm' ss" mm' ss"	播放時間(分:秒)
🔊 音量	轉動<🔊>轉盤調校內置揚聲器(第158頁)的音量。
MENU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單一影像顯示。

* 設定背景音樂後將不會播放短片的聲音。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輕點螢幕中央的[▶]。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如要顯示短片播放面板，請輕點螢幕左上角的<SET ▶>。
- 如要播放短片時將其暫停，請輕點螢幕。短片播放面板亦會出現。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定並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將不會被刪除。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RAW+JPEG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刪除單張影像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2 按下 <  > 按鈕。
▶ 刪除選單會出現。



3 刪除影像。

- 選擇[刪除]，然後按下 <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illegible]

[illegible]

9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本章介紹如何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概括介紹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光碟)中的軟件以及如何將軟件安裝至電腦。亦介紹如何檢視軟件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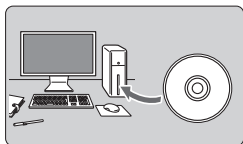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軟件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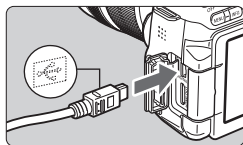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您可使用EOS軟件將相機中的影像下載至電腦。有兩種下載方式可供選擇。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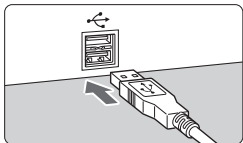


1 安裝軟件(第167頁)。



2 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USB>圖示朝向相機前方，連接至相機的數碼端子。
- 連接電源線的插頭至電腦的USB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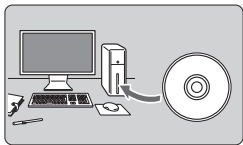
3 使用EOS Utility下載影像。

- 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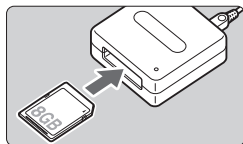
 如將[**1** : Wi-Fi/NFC]設為[**啟用**]，則無法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將[Wi-Fi/NFC]設為[**關閉**]，然後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重新連接至電腦。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您亦可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至電腦。



1 安裝軟件(第167頁)。



2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

3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下載影像。

- 請參閱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說明書。



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時，使用讀卡器，毋須使用EOS軟件便可以將記憶卡上的DCIM資料夾複製至電腦。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EOS 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上包含用於EOS數碼相機的各種軟件。

EOS Utility

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可以使用EOS Utility將相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傳輸至電腦。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可使用此軟件設定不同的相機設定並進行遙控拍攝。另外，您亦可將背景音樂曲目複製至記憶卡，如EOS範例音樂*。

* 您可將背景音樂用作在相機上播放短片隨拍相簿、短片或幻燈片播放時的音軌。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拍攝RAW影像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檢視、編輯及打印RAW影像與JPEG影像。

* 安裝於64位元電腦與32位元電腦上之版本間的部份功能有所不同。

Picture Style Editor

此軟件可讓您編輯相片風格並建立及儲存原創相片風格檔案。此軟件適用於有豐富影像處理經驗的進階使用者。

安裝軟件



- 安裝軟件前，請勿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否則軟件將無法正確安裝。
- 如果安裝了之前的版本，請執行下列步驟重新安裝軟件。(新版本會覆寫之前的版本。)

- 1 將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插入電腦。**
 - 用於Macintosh時，連按兩下以開啟電腦桌面上顯示的光碟圖示，然後連按兩下[設定]。
- 2 按一下[簡易安裝(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照螢幕上的說明進行安裝。**
- 3 在安裝完成後取出光碟。**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Microsoft、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
- SDXC圖示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所有其他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

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警告

使用錯誤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會有爆炸的危險。處理使用過的電池時請遵守當地的法規。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Canon

EOS 760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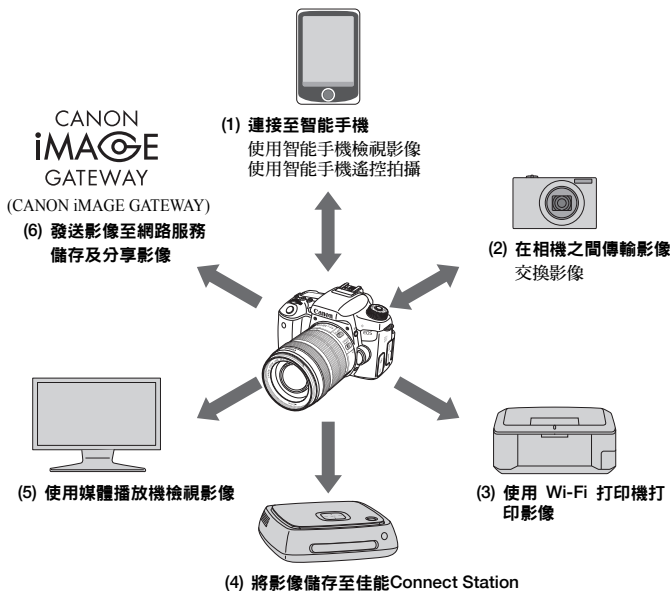
EOS 760D (W)

Wi-Fi/NFC 功能基本使用說明書

在本Wi-Fi/NFC功能基本使用說明書中，介紹「連接至智能手機」、「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及「將影像儲存至Connect Station」的簡易的基本操作步驟。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可進行的操作

只需連接至 Wi-Fi® 網路或支援本相機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其他裝置，即可使用本相機的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執行包括從無線發送影像至網路服務及其他相機到遙控相機等在內的一系列操作。



* 有關功能(3)、(5)及(6)的使用步驟或為使用功能(1)而透過存取點連接的步驟，請參閱「Wi-Fi/NFC功能使用說明書」PDF檔案。

- CANON iMAGE GATEWAY網路服務在一些國家及地區不受支援。有關支援CANON iMAGE GATEWAY服務的國家及地區的資訊，請參閱佳能網站 (<http://www.canon.com/cig>)。
- 在一些國家及地區，可能無法從電腦執行「發送影像至網路服務」的設定。

(1) 連接至智能手機(第W-17頁)

從啟用 Wi-Fi 功能的智能手機或平板電腦檢視儲存的影像或操作相機。如要使用這些功能，請安裝專用的應用程式「Camera Connect」。

在本說明書及相機液晶螢幕中，「智能手機」指智能手機和平板電腦。

(2)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第W-35頁)

在本相機及其他具有內建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佳能相機之間傳輸影像。

(3) 使用Wi-Fi打印機打印影像

將相機連接至兼容無線區域網路並支援PictBridge(無線區域網路)的打印機進行無線打印影像。

(4) 將影像儲存至Connect Station(第W-43頁)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將相機連接至Connect Station(另行購買)以儲存影像。

(5) 使用媒體播放機檢視影像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使用支援DLNA*的媒體播放機，在電視機上檢視相機中記憶卡上的影像。

*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數碼生活網路聯盟)

(6) 發送影像至網路服務

與家人及朋友分享影像，或使用透過CANON iIMAGE GATEWAY(一種為佳能用戶提供的線上相片服務(需要免費註冊))的一系列網路服務分享影像。

使用NFC功能的簡易連接

本相機支援NFC，可讓您在相機和智能手機或Connect Station(另行購買)之間輕鬆建立連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W-11頁。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 在本說明書中，術語「無線區域網路」用作Wi-Fi及佳能獨有無線通訊功能的通用術語。
- 括號[]表示電腦或其他裝置螢幕上顯示的按鈕名稱、圖示名稱或其他軟件元素。括號亦表示相機選單項目。
- 本說明書中「(第**頁)」的** (數字)表示詳細資訊的參考頁碼。
- 本說明書中標示以下符號的部份包含下面所描述的特定類型的資訊。

：防止操作過程中發生潛在問題的提示警告。

：補充資訊。

商標

- Microsoft、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或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
- Wi-Fi是Wi-Fi Alliance的註冊商標。
- Wi-Fi Certified、WPA、WPA2及Wi-Fi Certified標誌是Wi-Fi Alliance的商標。
- WPS會用於相機的設定螢幕及本說明書中，代表Wi-Fi 保護設定。
- UPnP是UPnP Implementers Corporation的商標。
- N-Mark是NFC Forum,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所有其他商標均歸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請注意，對於使用相機時錯誤的無線區域網路設定引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壞，佳能公司不承擔責任。此外，對於使用相機引致的任何其他損失或損壞，佳能公司不承擔責任。
- 使用Wi-Fi功能時，請採取適當的安全性措施，可能產生的一切風險均由您自行承擔。對於因未經授權之存取或其他安全性漏洞而引致的任何其他損失或損壞，佳能公司概不負責。

	介紹	W-2
1	基本操作及設定	W-7
2	註冊暱稱	W-13
3	與智能手機的簡易連接	W-17
4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	W-35
5	與Connect Station的簡易連接	W-43

使用說明書

有關更詳細的步驟，請參閱可從佳能網站下載的使用說明書。有關如何下載使用說明書，請參閱第6頁。

目錄

簡介 W-2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可進行的操作	W-2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W-4
章節	W-5
目錄	W-6

1 基本操作及設定 W-7

基本操作及設定	W-8
---------------	-----

2 註冊暱稱 W-13

註冊暱稱	W-14
------------	------

3 與智能手機的簡易連接 W-17

準備	W-18
使用 NFC 功能進行連接	W-20
使用相機存取點模式建立連接	W-23
使用智能手機操作相機	W-27
重新連接中	W-29
使用 NFC 功能進行簡易影像傳輸	W-31

4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 W-35

選擇連接目的地	W-36
發送影像	W-38
重新連接中	W-42

5 與 Connect Station 的簡易連接 W-43

儲存影像	W-44
Wi-Fi(無線區域網路) 注意事項	W-47

 有關疑難排解指南及規格，請參閱可從佳能網站下載的使用說明書。有關如何下載使用說明書，請參閱第6頁。

1

基本操作及設定

本章描述使用相機的無線區域網路功能時所需的基本操作及設定。

基本操作及設定

本節介紹設定相機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基本操作。請遵循以下步驟。



1 選擇[Wi-Fi/NFC]。

- 在[**1**]設定頁下，選擇[Wi-Fi/NFC]，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啟用]。

- 按下<▶>鍵以選擇[啟用]，然後按下<SET>。
- 第一次選擇此設定時，會顯示註冊暱稱(用於身分識別)的畫面。請參閱第W-14頁以註冊暱稱。
- [**1**] 設定頁下的 [Wi-Fi 功能] 即可選擇。
- 設定為[啟用]後，透過DIGITAL和HDMI終端機的所有連接均會關閉。[Eye-Fi傳輸]將設定為[關]。



3 選擇[Wi-Fi功能]。

- 在[**1**]設定頁下，選擇[Wi-Fi功能]，然後按下<SET>。



4 選擇要連接的Wi-Fi功能。

- 按下<▲><▼>或<◀><▶>鍵選擇項目。
- 在此螢幕中對相機的無線區域網路進行設定。有關進一步的連接設定，請參閱「簡易連接」或「進階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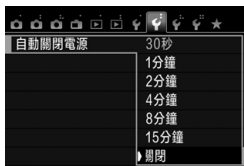
[Wi-Fi/NFC]

- 設定為[關閉]後，您無法在[41]設定頁下選擇[Wi-Fi功能]。
- 使用NFC功能時，將[Wi-Fi/NFC]設定為[啟用]，然後將[✓]加入至[允許NFC連接]。按下<INFO.>按鈕即可增加或移除[✓]。
- 在飛機上或醫院等場所禁止使用電子裝置及無線裝置時，請設定為[關閉]。
- 設定為[啟用]後，如使用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Connect Station、電腦、打印機、GPS接收器、電視機或其他裝置，將無法使用相機(第W-12頁)。

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啟動時使用相機

想要優先無線區域網路功能時，請勿操作電源開關、模式轉盤、記憶卡插槽蓋或電池倉蓋。否則，可能會優先拍攝或播放操作而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可能會在處理期間終止。

自動關閉電源



- 必要時，將[**2**]設定頁下的[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關閉]。
- 如在無線區域網路連接期間啟動相機的自動關閉電源功能，連接會終止。

無線區域網路連接狀態

可在相機的液晶面板上查看無線區域網路連接狀態。



連接狀態	Wi-Fi功能顯示
未連接	(關)
	Wi-Fi OFF
已連接/正在發送資料/正在接收資料	()
	Wi-Fi ON
正在等待連接/正在等待重新連接	() (閃爍)
	Wi-Fi ON
連接錯誤	() (閃爍)
	Wi-Fi ON (閃爍)

輕觸控制

您亦可透過點選相機螢幕操作無線區域網路功能。

使用NFC功能可進行的操作

使用相機的NFC功能可讓您執行以下操作：

- 將啟用NFC功能的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以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輕鬆將兩者連接(第W-20頁)。
- 在相機上播放影像時，將啟用NFC的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以將拍攝的影像發送至智能手機(第W-31頁)。
- 手持相機靠近佳能Connect Station(另行購買)，以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輕鬆將兩者連接(第W-44頁)。



使用本相機時，您無法使用NFC功能連接至其他啟用NFC功能的相機或打印



何為NFC？

NFC(近場通訊)是一項只需將兩台啟用NFC功能的裝置彼此靠近放置即可交換資訊的功能。本相機使用NFC功能交換有關無線區域網路的資訊。



連接線連接警告

- [Y1 : Wi-Fi/NFC]設定為[啟用]時，透過介面連接線、立體聲影音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的連接會關閉。連接連接線前，將[Y1 : Wi-Fi/NFC]設定為[關閉]。
- 透過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Connect Station、電腦、打印機、GPS接收器、電視機或其他裝置時，無法變更[Wi-Fi/NFC]設定。變更任何設定前，請中斷連接介面連接線。

記憶卡

- 如相機中沒有記憶卡，將無法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另外，相機也無法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來使用Wi-Fi功能[凸]、[⊕]或[□]，除非記憶卡上已儲存影像。

使用Eye-Fi卡

- [Y1 : Wi-Fi/NFC]設定為[啟用]時，無法使用Eye-Fi卡進行影像傳輸。

2

註冊暱稱

本章描述如何設定相機的暱稱(用於身分識別)。

註冊暱稱

設定連接前，請設定相機暱稱(用於身分識別)。

相機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其他裝置時，會在該裝置上顯示暱稱。**確保設定暱稱，否則您將無法進入無線區域網路設定螢幕。**



1 選擇[Wi-Fi/NFC]。

- 在[1]設定頁下，選擇[Wi-Fi/NFC]，然後按下<>。



2 選擇[啟用]。

- 按下<▶>鍵以選擇[啟用]，然後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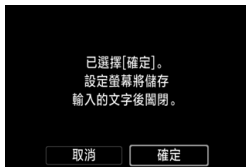


- ▶ 第一次選擇此設定時，會顯示註冊暱稱的畫面。選擇[確定]，然後繼續步驟3。



3 輸入暱稱。

- 有關輸入字元的說明，請參閱下一頁的「虛擬鍵盤操作」。
- 輸入長度在1到14個字元之間的任意字元。



4 退出設定。

- 完成後，按下<MENU>按鈕。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並按下<(SET)>以返回選單畫面。



暱稱可稍後在[一般設定]畫面中更改。

虛擬鍵盤操作



● 變更輸入區域

按下<Q>按鈕在頂部輸入區域和底部輸入區域之間切換。

● 移動游標

按下頂部區域的<◀> <▶> 鍵以移動游標。

● 輸入文字

在底部區域，按下<▲> <▼> 或<◀> <▶> 鍵以選擇字元，然後按下<SET>以輸入字元。

您可參閱畫面右上方的[*/*]以查看已輸入的字元數量及剩餘可輸入的字元數量。

● 變更輸入模式*

選擇底部輸入區域右下方的[Aa=1@]。每次按下<SET>，輸入模式均會按如下方式變更：小寫→數字/符號1→數字/符號2→大寫。

* 設定為[輕觸控制：關閉]時，您可以在一個畫面上輸入所有字元。

● 刪除字元

按下<⏮>按鈕以刪除一個字元。

● 完成文字輸入

按下<MENU>按鈕以確認您已輸入的內容並退出。如顯示確認對話方塊，請選擇[確定]並退出。

● 取消文字輸入

按下<INFO>按鈕以取消文字輸入並退出。如顯示確認對話方塊，請選擇[確定]並退出。

3

與智能手機的簡易連接

將相機連接至智能手機可讓您執行以下操作：

- 使用智能手機檢視或管理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使用智能手機接收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使用智能手機操作相機並拍攝相片。



電源開關置於<☒>時，相機無法連接至智能手機。

在智能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

如要與智能手機通訊，需要使用專用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Camera Connect (免費)。

- 可從App Store或Google Play下載Camera Connect。在智能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然後執行步驟以建立連接。
- 如要使用Camera Connect，需要安裝有iOS或Android的智能手機。有關支援的作業系統的資訊，請參閱Camera Connect的下載網站。
- 如將未安裝Camera Connect且已啟用NFC功能的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智能手機上即會顯示Camera Connect的下載畫面。
- Camera Connect的介面或功能隨時可能出於應用程式改善或更新目的而進行變更。這種情況下，Camera Connect的功能可能會與本說明書中的範例螢幕或操作說明不同。

連接方法

如使用Android智能手機，請檢查其是否已啟用NFC功能。

- **如智能手機已啟用NFC功能，請參閱第W-20頁**
您可以使用NFC功能輕鬆設定連接。
- **如智能手機未啟用NFC功能，請參閱第W-23頁**
在相機存取點模式下設定連接。

標示標記的智能手機已啟用NFC功能。部份智能手機未標示標記，即使已啟用NFC；如不知道您的智能手機是否已啟用NFC功能，請與智能手機的製造商聯繫。

使用NFC功能進行連接

使用NFC功能連接相機與智能手機。

透過NFC連接的操作流程如下。

(1) 開啟相機和智能手機。

(2) 在相機和智能手機上啟用NFC功能。

(3) 將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以便兩者開始互相通訊(第W-21頁)。

- 對於智能手機的NFC設定及其NFC天線位置，請參閱智能手機的使用說明書。
- 對於相機的NFC設定，請執行下列步驟。

相機上的NFC設定



1 選擇[Wi-Fi/NFC]。

- 在[**1**]設定頁下，選擇[Wi-Fi/NFC]，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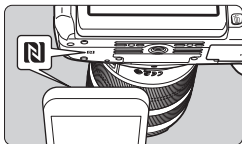
2 將[✓]加入至[允許NFC連接]。

- [Wi-Fi/NFC]設定為[啟用]時顯示。
- 按下<INFO>按鈕即可增加或移除[✓]。[✓]加入後，按下<SET>。
- 第一次選擇此設定時，會顯示註冊暱稱(用於身分識別)的畫面(第W-14頁)。
- 有關發送影像至智能手機的步驟，請參閱第W-31頁。



如智能手機未啟用NFC功能，則參閱第W-23頁。

連接至智能手機



1 將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

- 如要在相機上播放影像，請結束播放。
- 將智能手機上的 **N** 標記與相機上的接觸。

- **如相機的液晶螢幕上顯示表示連接的訊息**，將智能手機從相機移開。
- ▶ Camera Connect會在智能手機上啟動並建立連接。
- ▶ 步驟2中對相機的操作完成後，Camera Connect主視窗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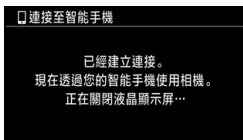


Camera Connect上設定的
裝置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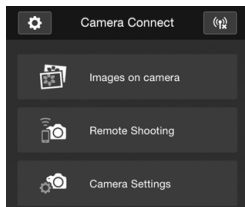
2 儲存設定。

- 建立連接後，左方螢幕會出現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中。連接設定儲存完成後，此螢幕不會出現且液晶螢幕會關閉。
- 按下 <▶> 鍵以選擇 [確定]，然後按下 <SET> 。

- ▶ 顯示訊息後，相機的液晶螢幕會關閉。



您可以在Camera Connect的設定畫面上查看或變更裝置名稱。



3 使用Camera Connect操作相機。

- 使用 Camera Connect 執行進一步操作。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第W-27頁。

與智能手機通訊的設定到此完成。



NFC功能警告

- 將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注意不要將相機或智能手機摔落。
- 將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時不要過於用力。否則，可能會刮損相機或智能手機。
- 僅手持智能手機靠近標記處可能不會建立連接。請確保讓智能手機接觸標記，以便開始互相通訊。
- 可能很難進行識別，具體因智能手機而異。在變更位置或角度的同時慢慢地接觸。
- 視您接觸的方式，智能手機上的其他應用程式可能也會啟動。檢查  標記的位置，然後再次接觸。
- 使用相機拍攝、電源開關設定為 、沒有記憶卡或液晶螢幕朝向內關閉時，可能無法透過NFC功能建立連接。
- 將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注意不要在智能手機或相機之間留有其他物體。此外，如相機或智能手機上安裝有盒子，將無法透過NFC功能進行通訊。
- 如安裝有電池手柄BG-E18(另行購買)，將無法透過NFC功能建立連接。



- 相機無法同時連接至兩個或多個智能手機。
- 依據預設，透過NFC功能的連接設定將儲存為第四個設定(NFC連接專用的設定)，名稱為[SET4(NFC)]。透過NFC功能將相機連接至其他智能手機時，[SET4(NFC)]會被覆寫。
- 即使相機電源處於自動關閉電源狀態，仍可建立連接。但是，如無法建立連接，請取消自動關閉電源，然後建立連接。

使用相機存取點模式建立連接

可在相機存取點模式下連接未啟用NFC的智能手機。

如要建立連接，需要在智能手機上進行操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智能手機的使用說明書。

操作相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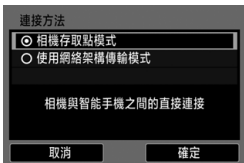
1 選擇[Wi-Fi功能]。

- 在[1]設定頁下，將[Wi-Fi/NFC]設定為[啟用]，然後選擇[Wi-Fi功能]。



2 選擇[]。

- 選擇[] (連接至智能手機)並按下<>。



3 選擇[相機存取點模式]。

- 按下<▲> <▼>鍵以選擇[相機存取點模式]，然後按下<>。
- 選擇[確定]並按下<>以進入下一個畫面。



4 選擇[簡易連接]。

- 按下<▲> <▼>鍵以選擇[簡易連接]，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並按下<SET>以進入下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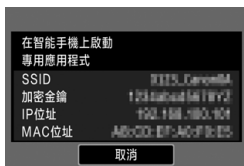
操作智能手機1



5 操作智能手機並將其連接至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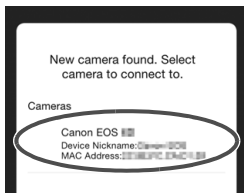
- 啟動智能手機的 Wi-Fi 功能，然後選擇相機液晶螢幕上顯示的 SSID(網路名稱)。
- 如需密碼，請輸入相機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加密金鑰。

 在相機存取點模式下選擇[簡易連接]進行連接時，相機的SSID會附帶有「_Canon0A」。



6 在智能手機上啟動Camera Connect。

- 智能手機上的 Wi-Fi 設定完成後，啟動 Camera Connect。



7 在智能手機上選擇要連接的相機。

- 從 Camera Connect 上的 [Cameras] 選擇要連接的相機並進行接觸，以建立連接。
- ▶ 下一頁步驟 8 中對相機的操作完成後，Camera Connect 主視窗會出現。

操作相機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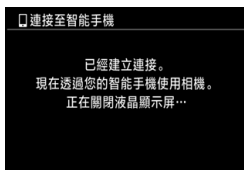


Camera Connect上設定的
裝置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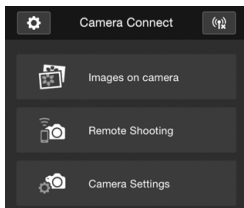
8 連接至相機。

- 建立連接後，左方螢幕會出現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中。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顯示訊息後，相機的液晶螢幕會關閉。



操作智能手機2



9 使用Camera Connect操作相機。

- 使用Camera Connect執行進一步操作。有關操作步驟，請閱第W-2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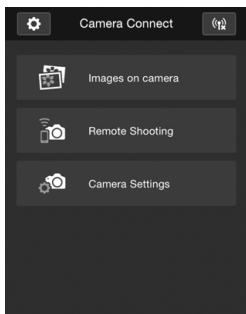
與智能手機通訊的設定到此完成。

 您可以在Camera Connect的設定畫面上查看或變更裝置名稱。

使用智能手機操作相機

您可使用安裝有 Camera Connect 的智能手機檢視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以及遙控拍攝。

Camera Connect 主視窗



以下描述 Camera Connect 的主要功能。點選螢幕以了解操作步驟。

[相機中的影像(Images on camera)]

- 可檢視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可將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儲存在智能手機上。
- 可對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執行刪除等操作。

[遙控拍攝(Remote Shooting)]

- 可使用智能手機檢視相機的即時顯示影像。
- 可使用遙控操作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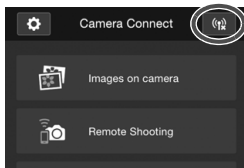
[相機設定(Camera Settings)]

- 可變更相機設定。

⚙️(設定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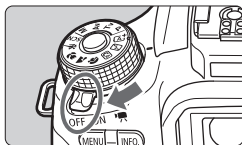
- 使用此按鈕可存取 Camera Connect 的各種設定。

終止連接



要終止連接，請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 輕點Camera Connect螢幕上的[]。
- 將相機電源設定為<OFF>。



- 連接時，即使按下相機的快門按鈕，也無法拍攝相片。
 - 遙控拍攝時，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
 - 因連接狀態而異，影像顯示或快門釋放的時間可能會比一般情況慢。
-
- 如將電源開關設定為 < >、轉動模式轉盤或打開記憶卡插槽蓋或電池倉蓋，連接亦會終止。
 - 將RAW影像儲存至智能手機時，將以JPEG影像格式進行儲存。
 - 連接時，相機的自動關閉電源無法使用。
 - 連接時，建議關閉智能手機的省電功能。

重新連接中

本相機可重新連接至已註冊連接設定的智能手機。



1 選擇[Wi-Fi功能]。

- 在[**1**]設定頁下，將[Wi-Fi/NFC]設定為[啟用]，然後選擇[Wi-Fi功能]。



2 選擇[**2**]。

- 選擇[**2**] (連接至智能手機)並按下<SET>。



3 建立連接。

- 選擇[**連接**]並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上，選擇[**確定**]。
- 註冊了多個連接目的地的設定後，選擇[**選擇設定**]，選擇連接目的地，然後連接至該目的地。

4 啟動智能手機的Wi-Fi功能。

- 如連接目的地已變更，請恢復連接至相機的設定。

5 在智能手機上啟動Camera Connect。

- 將建立連接。



- 如在重新連接時不知道相機的SSID，請在步驟3中選擇[檢視/變更設定]以查看。
- 使用NFC連接或在相機存取點模式下選擇[簡易連接]進行連接時，相機的SSID會附帶有「_Canon0A」。

使用NFC功能進行簡易影像傳輸

在相機上播放影像時，將啟用NFC功能的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以將拍攝的影像發送至智能手機。

- 如已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建立連接，請終止連接，然後才能在相機上播放影像。
- 請預先設定相機與智能手機，允許預先使用其NFC功能(第W-20頁)。

單獨發送影像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以單張影像顯示的方式播放影像。



2 將智能手機與相機接觸。

- 將智能手機上的 **N** 標記與相機上的接觸。
- 如相機液晶螢幕上顯示表示連接的訊息，將智能手機從相機移開。



3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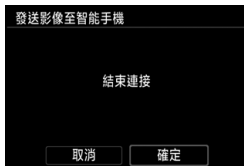
- 轉動<◀>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4 按下<SET>。

5 選擇[發送顯示的影像]。

- 按下<◀> <▶>鍵以選擇[發送顯示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選擇[發送選擇的影像]時，將顯示第W-33頁步驟2中的畫面。
▶ 將發送顯示的影像。
- 傳輸完成後，步驟3的畫面會重新出現。要發送其他影像，請選擇一張影像並按下<SET>(第W-34頁)。



6 終止連接。

- 按下 <MENU> 按鈕以顯示確認對話方塊。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終止連接。

發送多張影像

如在第W-31頁上的步驟1中選擇了索引顯示，建立連接後，相機中會出現影像選擇畫面。



1 將相機連接至智能手機。

- 在索引顯示中播放影像。
- 請參閱第W-31頁上的步驟2，將智能手機於相機接觸並建立連接。
- ▶ 影像選擇畫面會出現。



2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轉動<DISP>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增加[✓]。按下<SET>即可增加或移除[✓]。
- 按下<Q>按鈕，您即可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並選擇影像。

3 發送影像。

-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後，按下<Q>按鈕發送影像。

發送另一張影像

在完成發送影像程序的螢幕上，按下<SET>發送另一張影像。



- **[發送選擇的影像]**
您可以在影像選擇畫面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發送顯示的影像]**
發送顯示的影像。預先顯示要發送的影像。

- 必要時，也可閱讀「NFC功能警告」(第W-22頁)。
- 連接時，即使按下相機的快門按鈕，也無法拍攝相片。
-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將相機連接至其他裝置時，無法使用NFC功能發送影像。此外，相機無法同時連接至多個智能手機。

- 在傳輸時選擇**[取消]**，即可取消影像傳輸。
- 比S2大的影像在發送時會調整為S2大小。發送S2和S3影像時不會調整大小。
- 連接時，建議關閉智能手機的省電功能。
- 使用NFC功能進行簡易影像傳輸的設定不會儲存在相機上。

4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

透過內建無線區域網路功能可在佳能相機之間傳輸影像。



- 2012年或以後上市的具有內建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佳能相機可進行無線連接。請注意，即使佳能攝錄機具有內建無線區域網路功能，本相機也無法與其連接。
- 對於沒有內建無線區域網路功能的佳能相機，即使它們支援Eye-Fi卡，本相機也無法連接至這些相機。
- 靜止影像的檔案格式為JPEG時才可進行傳輸。
- 對於短片，因目標相機的功能而異，可能會出現發送錯誤或發送的短片無法播放。(不能將短片發送至不兼容播放MP4格式短片的相機。)

選擇連接目的地

註冊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的目標相機。本相機一次只可以連接至一台相機。



1 選擇[Wi-Fi功能]。

- 在[1]設定頁下，將[Wi-Fi/NFC]設定為[啟用]，然後選擇[Wi-Fi功能]。



2 選擇[]。

- 選擇[]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並按下< >。



3 開始連接目標相機。

- 相機上顯示左方的畫面時，亦會開始連接目標相機。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目標相機的使用說明書。
- ▶ 建立連接後，會儲存設定並顯示記憶卡上的影像。



4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在發送影像的相機上選擇影像(第W-38頁)。
- 請勿操作接收影像的相機。



請注意，即使已接收影像中附加有GPS資訊，相機的播放螢幕上也不會顯示GPS資訊。使用Map Utility(EOS軟件)可在虛擬地圖上檢視拍攝位置。



- 會使用建立連接的目標相機的暱稱儲存/註冊連接設定。
- 連接時，自動關閉電源無法使用。

發送影像

單獨發送影像

選擇影像並單獨發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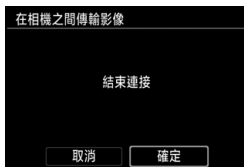
1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按下<◂><◃>按鈕，您即可切換至索引顯示並選擇影像。



2 選擇[發送顯示的影像]。

- 如要選擇發送影像的大小，請選擇[調整影像尺寸]並按下<SET>。
- 按下<◂> <◃>鍵以選擇[發送顯示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傳輸進度畫面會出現。傳輸完成後，步驟1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 如要發送另一張影像，請重複步驟1及步驟2。



3 終止連接。

- 按下 <MENU> 按鈕以顯示確認對話方塊。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終止連接。
- ▶ [Wi-Fi功能]畫面會重新出現。

發送多張影像

發送多張影像並一次進行發送。



1 按下<SET>。



2 選擇[發送選擇的影像]。

- 如要選擇發送影像的大小，請選擇[調整影像尺寸]並按下<SET>。
- 按下<◀> <▶>鍵以選擇[發送選擇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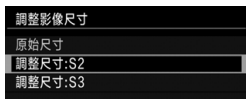
3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轉動<DISP>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增加[✓]。按下<SET>即可增加或移除[✓]。
- 按下<DISP>按鈕，您即可切換至三張影像顯示並選擇影像。
-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後，按下<Q>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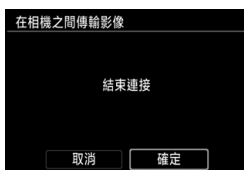
4 縮小影像大小。

- 按需要設定。
- 在下一個畫面中，按下<▲> <▼> 鍵選擇影像大小，然後按下<SET>。



5 發送影像。

- 按下<▲> <▼> 鍵以選擇[發送]，然後按下<SET>以發送影像。
- ▶ 傳輸進度畫面會出現。傳輸完成後，步驟1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 如要發送另一張影像，請重複步驟1至5。



6 終止連接。

- 按下 <MENU> 按鈕以顯示確認對話方塊。按下<▶> 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終止連接。
- ▶ [Wi-Fi功能]畫面會重新出現。



- 連接時，即使按下相機的快門按鈕，也無法拍攝相片。想要終止連接以拍攝或執行其他操作時，按下<MENU>按鈕，然後在顯示的螢幕上終止連接。要在影像傳輸時終止連接，在相機上選擇[取消]，然後終止連接。
- 發送大量影像或較大檔案(大小總數)時，請確保電池電量充足並且不會在處理期間耗盡。
- 因目標相機的功能而異，短片檔案在發送時會進行轉換。因此，傳輸的時間會長於一般情況。



- 無法發送RAW影像。
- 您一次最多可選擇50個檔案。
- 縮小影像大小時，將調整同時發送的所有影像(已經比選定影像小的短片和影像除外)的大小。
- [調整尺寸:S2]及[調整尺寸:S3]只能用於EOS 760D拍攝的靜止影像。發送由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時不會調整大小。
- 檔案大小(大小總數)基於調整影像尺寸前的檔案大小。
- 在傳輸時選擇[取消]，即可取消影像傳輸。在發送影像的相機上選擇[取消]時，影像選擇畫面會出現。在接收影像的相機上選擇[取消]時，連接會終止。

重新連接中

本相機可重新連接至已註冊連接設定的另一台相機。



1 選擇[Wi-Fi功能]。

- 在[1]設定頁下，將[Wi-Fi/NFC]設定為[啟用]，然後選擇[Wi-Fi功能]。



2 選擇[]。

- 選擇[]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並按下< >。



3 建立連接。

- 選擇[**連接**]並按下< >。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上，選擇[**確定**]。
- 請在目標相機上也執行重新連接步驟。
 - ▶ 顯示記憶卡上的影像並可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註冊了多個連接目的地的設定後，選擇[**選擇設定**]，選擇連接目的地，然後連接至該目的地。
- 預設設定下，會以連接至的目標相機的暱稱命名設定。

5

與 Connect Station 的 簡易連接

Connect Station(另行購買)允許您匯入拍攝的靜止相片和短片，以供在電視機、智能手機等裝置上檢視，或透過網路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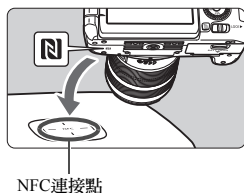
手持本相機靠近 Connect Station，您即可輕鬆儲存靜止相片和短片至 Connect Station。

儲存影像

本節說明如何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相機與Connect Station(另行購買)。要以其他方式儲存影像，請參閱Connect Station使用說明書。

- 請預先將相機設定為允許使用其NFC功能(第W-20頁)。

1 將相機設定為允許使用其NFC功能 (第W-20頁)。



2 手持相機靠近Connect Station。

- 開啟相機與Connect Station，然後手持相機，將其N標記靠近Connect Station的NFC連接點。
- ▶ 相機液晶螢幕上顯示表示連接的訊息。
- 連接建立後，Connect Station會檢查記憶卡上的影像，然後僅儲存未儲存過的影像。

3 終止連接。

- ▶ 儲存影像後，左方螢幕會出現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中。按下<SET>終止連接。





- 切勿將相機摔落於Connect Station上，將相機與Connect Station接觸時也不要過於用力。這樣可能會損壞Connect Station的內部硬碟。
- 由於相機並不容易識別，請小心地手持相機靠近Connect Station，同時不斷變更相機的位置和角度。
- 僅手持相機靠近Connect Station可能不會建立連接。這種情況下，輕輕用相機接觸Connect Station。
- 使用相機拍攝、電源開關設定為<「」>、沒有記憶卡或液晶螢幕朝向內關閉時，可能無法透過NFC功能建立連接。
- 手持相機靠近Connect Station時，請勿在相機或Connect Station之間留有其他物體。此外，如相機上安裝有盒子，亦可能無法透過NFC功能進行通訊。
- 如安裝有電池手柄BG-E18(另行購買)，將無法透過NFC功能建立連接。
- 如在匯入影像時相機和Connect Station間彼此距離太遠，匯入作業可能需要一定時間，連接也可能會終止。
- 如在匯入時相機電池電量耗盡，匯入會停止。為電池充電，然後重新嘗試匯入。



- 即使相機電源處於自動關閉電源狀態，仍可建立連接。但是，如無法建立連接，請取消自動關閉電源，然後建立連接。
- 所有影像均已匯入後，不會啟動匯入。這種情況下，選擇**[確定]**終止連接。
- 如記憶卡上有大量影像，查看和儲存影像可能需要一定時間。

備忘録

[illegible]

Wi-Fi(無線區域網路)注意事項

■ 允許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的國家及地區

部份國家及地區限制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非法使用會受到該國或當地法規的制裁。為避免違反無線區域網路法規，請瀏覽佳能網站查看哪些國家允許使用。

請注意，對於在其他國家及地區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引致的任何問題，佳能公司概不負責。

■ 型號

EOS 760D (W) : DS126481(包括WLAN模組型號：CH9-1346)

Complies with
IDA Standards
DB00671

備忘録

[illegible]

[illegible]

備忘録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illegible]

備忘録

[illegible]

[illegible]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

本使用說明書內提及的鏡頭及配件乃2016年5月之前推出的型號。有關這個日期之後推出的任何鏡頭及配件的相機兼容性的資訊，請聯絡佳能客戶服務中心。